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告别梦境


e-BOOK
网络资料 非纸质

开头语

人人皆有梦。

梦，那多彩、那瑰丽，荡人心魂，令人神驰；那向往、那追求，溶入梦中，带来几分憧憬，几分希冀。以至当我们在人生道路上跋涉的过于疲惫而稍事喘息的时候，在荆棘丛中迷路而寻找蹊径的时候，还时时回过头来，寻找那童年、那少年、那青年时代消逝的梦。我们经常寻梦。

梦，那支离破碎的情节，那毫不相关的场景的荒诞连结，象是一种暗示，一种预兆，一种从心底涌出的莫名的潜流，让人费解、引人猜度，竟引出了一个令世人哗然的奥地利哲人弗洛伊德。他的释梦论——梦不是偶然形成的联想，而是被压抑的愿望伪装的满足，并归纳出凝缩、移置、戏剧化、润饰四种梦的化装方法，很有见地，但又带着主观猜度和神秘主义色彩。梦，甚至可以成为一种文化——梦文化，一些青年学者正兴致盎然地涉足其间。

醒时的梦，睡着的梦。青春不能没有梦。

我们不能总在做梦，不能只在梦中打发宝贵的时光。梦结束了，我们便醒过来。于是，我们回到了交织着清醒和困惑，令我们欢欣和苦恼的现实生活中，一分一秒地度过这属于每个人自己的人生。梦和现实的反差呈现了，冲突发生了。学业、职业、恋爱、婚姻、人际关系、不正之风……到处都不那么尽如人意。我们扮演着各种社会角色，我们面临着无数的选择。社会狂流袭来，生活浪涛涌去；高尚的行为，卑俗的念头；成功转瞬即逝，我们却不断咀嚼失败的苦果；我们或许清高，却不得不为生计奔波……梦圆了，梦碎了。那令人难以捉摸的人生之梦。梦，毕竟过于虚幻；在可触摸的丰富的大千世界面前，多少显得有点卑微。我们做梦，但我们不能滞留在梦境里。在梦的虚幻里陶醉，便会在现实的人生路上碰壁。我们必须冲破梦筑成的樊篱。

于是，我们告别梦境。

中学时代，多梦的时代。我们行将步入漫长的人生道路。我们还没有真正开始人生。呱呱坠地的婴儿，已经作为生命体开始学习人生。但真正意义上的人生，当从独立地站立于社会之日算起，直至魂归太虚，而以前，只能算是人生的见习期。在人生道路的入口处，我们已经饶有兴趣地探头窥视人生的奥秘，于是，我们生出许多梦来，新奇、兴奋、迷茫、困顿、紧张、焦虑，跃跃欲试但无法预知后果。对于未来的人生旅途，我们毕竟过于疏陌。我们必须有梦。但梦，毕竟无法代替未来。迎接未来的只能是实实在在的行动。

所以，我们必须告别梦境。

卷头小缀

庄之明

我曾在一个中学生文学社团主办的油印刊物上看到这样一段刊首语：

“中学时代，做梦的年华。也许，梦太离奇；也许，梦太迷惘；也许，梦中的天地太朦胧；也许，梦中的世界太美好。不管怎样，这样的梦确实存在于我们周围。”

也许这就是八十年代的中学生，多思多梦、幻想翩跹的年华。就象在不知什么叫童年的心情下，就迎接了童稚的黄金岁月，中学生也似乎是在不知什么叫成长的情况下，悄悄告别了孩提时代，走进了充满光热的青春季节。心中有着许许多多的太阳，随着生理发育的逐渐成熟，便开始编织各具风采的青春之梦。他们真诚、热情、单纯、敏锐，身上透着朝气和灵气。他们开始认识自身的价值，开始思索自己的未来，开始雄心勃勃地自我设计。正如歌德所说：“创造一切非凡事物的那种神圣的爽朗精神总是同青年时代和创造力相联系在一起。”中学生正进入青年时代，对事业与职业，对爱情与友谊，充满着渴望和憧憬；对自由与民主，对创造与开拓，有着可贵的探索精神。

应该承认，我们这一代年轻人适逢日新月异的改革年代，五光十色的社会现象，错综复杂的人际关系，面对着这色彩缤纷的大千世界，通常学校所能给予的教育（特别是把学生关在课堂里，津津乐道于“我说你听”的单向“灌输式”的思想教育），确实很难满足中学生充满渴望的心灵。中学生这个特殊的年龄段，产生了他们特殊的心理世界。他们观察事物的方法免不了有些主观片面，他们待人处世也免不了有点偏激和冲动，甚至把坚定与执拗、勇敢与蛮干混同起来。什么是正确的幸福观、爱情观、友谊观、英雄观、自由观、价值观和人生观，对他们来说，还是些谜。而这些谜，又常常为我们的教师和家长所不经意地忽视。

放在我案头的《当代中学生心态实录》希望成为中学生的知音和挚友。这五本薄薄的小册子，突破了以往单纯把中学生作为接受对象，以“我说你听”、“我是教育者你是被教育者”为主的格局和模式，而致力于与中学生朋友的心灵对话和交流。他们努力表现当代中学生的生活，刻画当代中学生的心态，反映当代中学生困惑与向往的心声。这套小丛书的作者和责任编辑都是年轻人，他们以同龄朋友的真诚来探讨当代中学生动荡、微妙和逐渐走向成熟的心态，体现了尊重中学生、理解中学生的平等精神。这些作品力求把纪实性、故事性与思辨性、哲理性熔汇在一起，帮助读者涉足中国少男少女瑰丽多姿的心灵世界以及世界中学生新奇有趣的生活天地，帮助中学生朋友思考人生，认识社会，自然也期待着中学生朋友能从中获得某些“启示”，字里行间蕴含着作者们的殷殷之意、拳拳之心。

每个时代的青年学生都会遇到他们自身面临的紧迫问题，而解决这些问题的钥匙就掌握在青年学生自己的手中，别人无法越俎代庖。事实上，对于如何认识这个从封闭走向开放的社会，今天的中学生和他们的师长也几乎站在同一起跑线上，更何况时代的发展总是把青年一代置于新的起跑线上。中学生朋友可以通过不同声音的平等讨论和冷静思考得出自己的结论。

注目于无限的空间和广袤的大地，在人生之舟刚刚起锚开航之际，愿中学生朋友在探索人生奥秘的时候，心中有着更多的“太阳”，向着阳光，迈向广阔与深邃的新天地，迈向成熟与创造的新人生。

告别梦境

第一章 冲破梦的樊篱

梦带来了诗人般的激情和幻想，不乏积极的品格。一味地沉溺在梦中，梦又筑成了令人难以挣脱的樊篱。涉世之初，幻想和青春的激情在梦中遨游，同时又在构筑着梦的樊篱，助长着漠视现实的偏误，消蚀着梦的积极品格，使梦成了真正不着边际的幻境。

梦和现实的结合才有力量。

梦与现实毕竟不是一回事。理想中有梦，社会和人生中有梦，职业选择中有梦。我们太容易在梦境中生活，把梦当作现实。梦和现实时常如“庄子梦蝶”中所说的“不知周之梦为蝴蝶与？蝴蝶梦为周与？”搅缠在一起，使人误把梦境当成现实。

我们要寻找梦之樊篱所在。找到了，便有希望冲破。冲破了，梦便少了点虚幻而多了点积极的品格。

我们要冲破梦的樊篱。

理想重建与思想苦斗

理想不是梦。

当理想在空无所有中产生而缺乏现实的理性之依傍时，理想便是梦。

他是个团支部书记。应该说，他是个用心思考的高中生。他和其他人一样，正在被社会塑造着；他也许注定会被塑造。他在苦苦地思索人生，人生如一团乱麻，理不出一个头绪；他在重新审视理想，理想在他容量尚不大的大脑储存的词典中失去了神圣的迷人的光环。他意识到自己陷入了深刻的思想危机，他实在无法承受这种危机。他想用哲人般的语言来描述和概括自己的危机，搜肠刮肚，还是寻找不到。他正在坠入迷惘，或许，他正在醒悟。

肉体在躁动，心理在躁动，青春在躁动，“I”和“me”在分裂。火已经点燃了，或者被火烧毁，或者从火中再生。

他走到了人生的紧要处。

他坐在我对面已经两个多小时了。思想的流水挟着时光一同流逝。我们仍在探讨，一起寻觅。我们的神情是严肃的。

这是我们的对话笔录。

T：我感到孤独，想寻觅理解和知音。我们曾写过命题作文《我的理想》。大多数同学不外乎把成为科学家、发明家、艺术家、教授、明星，或者其他职业当成理想。我认为，这只是个人的职业理想，是低层次的。理想具有神圣的光彩，是对理想社会的认同，并把为理想社会而奋斗作为人生的目标和生活的价值。

W：这是社会理想。当个人理想和社会理想结合起来的时候，理想便具有了较为完整的涵义。在这个层次上讨论理想，应该还是比较适宜的。

T：正是在社会理想这个层次上，我陷入了困顿。理想的崩碎也许是人的内心最难承受的痛苦。记得有位哲人说过：“一个人的活动，如果不是被高尚的思想所鼓舞，那它是无益的、渺小的。”坦率地说，我认为我内心曾经有过的高尚的理想已经破灭了，像人们说的那样发生了信仰危机。我担心自己会变得渺小。也许，你认为这很可怕，或者说，认为我的思想过于灰暗。

W：我倒并不急于下这个结论。作为过程中一段时间里出现的现象，这是可以理解的，甚至可以说是正常的；如果这种心态延续到生命的终点，就变得可悲了。严肃地思考这个问题，显然要比浑浑噩噩地活着而无所追求的人更有希望超越。只要不要停止了寻觅。

坦率地说，我并不怀疑共产主义作为一种理想社会在地球上实现的必然性。也许，你会认为我过于传统。我们算得上是两代人，但这恐怕算不得“代沟”。其实，虽然进入了不惑之年，我依然不时困惑。在狂热的时代，我也狂热过。狂得似乎天下只有自己最革命，热得似乎只要这样便能建立理想社会。这一切都是在共产主义的旗帜下发生的。后来，林彪事件发生了；后来，“四人帮”倒台了；后来，我们发现我们的贫困程度在这个地球上竟然排在相当前面。我们做了一场梦。我们在反省。

这是最强烈的思想震荡。

我们动摇过，迷惑过，彷徨过。我们没有失却理想，只不过在时时审视和重建理想，剔除理想的虚幻成份；我们不再侈谈理想，而只是力图把理想建筑在科学的基础上。我以为，对于不算长的人生来说，确立理想，是要花费相当长的时间的。我仍有迷茫，但我决不停止寻觅。有寻觅便有可能超越。

T：我痛苦，但我也决不停止寻觅。

我的理想发生危机，是基于生活的体验。我一直在做着比较：社会主义好还是资本主义好？我们现在都承认被压迫被剥削的西方民众甚至过着比中国不少官员都富裕的生活，即使总统干了丑事，也只好立马下台。在中国，就拿文明礼貌来说，上面一号召，人们马上到商店擦柜台，到车站做好事，就连路边的树也摸上一摸。这活动也许好，问题是能坚持下去么？能一年四季都那样么？在国外，人家也没这样轰动，但到处绿油油，很干净，人们也很讲礼貌，这不是比我们文明么？

W：理想是现实在时间延续上的产物。对现实判断的失误，必然会引起理想的危机。

我们应该比较。因为任何思想，都离不开赖以思考的参照系。纵是时间的无巨连续，构成历史；横为空间的无限扩张，突破疆域。我们的思考点，则处于时间和空间的交汇点上。纵横两轴缺其一，便不成其为坐标系，便无法把握思维的确定点。

我们曾习惯于纵的比较，于是怡然自得，可哪个国家和民族不在变化？当我们从封闭中走出来的时候，当我们抬头向外看世界的时候，突然惊愕了。“一天天烂下去”的资本主义世界，竟然有了巨大的变化。被战争摧残得疲惫不堪的日本，忽然成了经济巨人；当年与上海无法相提并论的弹丸之地，忽然成了极为繁荣的香港……于是，我们又把时间纵轴弃之一旁，只以空间横轴作为参照物，不免失误。

我们总希望历史老人走得快一些，甚至一个早上便解决所有的社会弊端。可是谁也没有灵丹妙药，能做到药到百病皆除。因为我们不在天国，我们中间还没有神仙。

我们无意对一些社会现象简单地下结论。这需要翔实的资料，丰富的社会体验和具体的分析。好在现在渠道在畅通，获得这些信息并不十分困难。我想说既然我们在寻觅，就需要比较。比较应该有个基本的思路。这并非空泛的议论也许能提供一种思路。

我们还是谈得再具体一点。请问你原先理解的共产主义社会是什么？你的理想是怎么确立起来的？

T：我第一批入队，又第一批入团。我在队旗下紧握拳头，用响亮的童声高呼：“时刻准备着！”以回应“为共产主义而奋斗”的口号时，心中荡漾着神圣的情感。成为光荣的共青团员以后，我已经发誓要为共产主义理想奋斗了。当然，那时候我已经学过社会发展简史，已经知道共产主义社会没有剥削、没有压迫，没有私有财产，没有令人憎恶的私欲；物质产品充分涌流，社会实行按需分配；人人都是高尚的，相互间充满了友爱和关心……我心里构筑起这样一幅理想社会的图景。那时我自信，长大成人以后要为这种理想社会而奋斗。

W：这样确立的理想，恐怕已经有了几分虚幻。

儿时的我们，少年时的我们，一直在被告知，我们的理想是共产主义。我们不断听到这种重复，听得多了，我们也这么讲。于是，我们便以为确立了理想；于是，我们便抱着神圣的心情来谈论理想。

可是，连告知我们理想的人，多半也是照教科书讲的，心里怎么想的，或许是另一回事，也可能根本就没有细想过。至于教科书为什么这么写，甚至连有些编教科书的人也未必清楚。我们的教科书中，有那么多附加给社会

主义的东西，就是一个证明。

理想，并不只是未来完满的社会图景在头脑里的呈现，而是——这也许是最重要的——在于寻找到一条通向理想境界的现实道路。目标和通达目标的具体道路，实现目标的现实可能性，是逻辑地连结在一起的。否则，目标便依然虚幻；否则，马克思和圣西门便难以区别。社会主义是通向共产主义的现实道路。我们搞了三十多年的社会主义，而我们的社会主义道路，也只是在近十年才逐步变得清晰起来。现在依然不能说，已经完全清晰了。

确立理想，在于能够把握历史的规律，在于要有历史感。过去的历史，成为现在的基础；现在的实践，又被未来当作历史。人类总是想使他们的生存空间变得更美好一些，更和谐一些，因此提出过无数的救世良方，并不乏为之奋斗的热血志士。但是，历史依旧照着自己的路朝前走着，有时步履蹒跚，几十年几百年（如中世纪）难察其变化；有时又发怒发狂似的在瞬间改变着面貌。甚至伟人，有时也会忽而叱咤风云，忽而变成一钱不值，在历史的波涛下倾覆。

但历史，毕竟有规律可循。把握这规律，有赖于深邃的洞察力、理性和生活体验。

共产主义，作为人类的理想境界，是建筑在对历史规律科学认识的基础上的，是理性思考的产物。共产主义，并不是一个空洞的抽象的单词，而是一个极为丰富的思想体系。理解和掌握这个思想体系，是一件相当困难的事情，依然需要理性和生活体验。而我们时常只是把它当作一个简单的口号来看待。宗教只求相信，不要理解；科学则先要理解，然后才相信。这便是科学和宗教的重要区别之一。

列宁曾经十分尖锐地提出这个问题：“如果你们试图从这里得出结论说，不掌握人类积累起来的知识就能成为共产主义者，那你们就犯了极大的错误。如果以为不必领会产生共产主义学说的全部知识，只要领会共产主义的口号，只要领会共产主义科学的结论就已经够了，这也是错误的。马克思主义就是共产主义从全部人类知识中产生出来的典范。”仅仅接受共产主义的口号“就自称为共产主义者，这样只会使共产主义事业遭到莫大的损害。”

我们总是被告知，世界的前景将是这样的，人类的理想应该是这样的。于是我们知道了，我们便宣布自己已经确立了理想。而实际上，我们还习惯于用自己的眼睛去认识那令人眩目的外在世界；我们还缺乏深邃的洞察力去领悟那马克思主义中并非浅显的理论；我们甚至还缺乏必要的生活经历。一般说来，中学生还不具备最终确立理想的充分条件。

T：这么说来，中学里进行理想教育是否早了一些？

W：上述看法引不出这个结论。恰恰相反，中学期间是形成理想的初级的而且是最重要的阶段。确立理想需要一个相当长的阶段。关键在于，我们接触了几句共产主义的口号，便以为已经确立了共产主义理想。所谓信仰危机，多半是从这里产生的。

理想的确立，不能不经过思想的苦斗。如同马克思主义的产生，不能不经过理论的苦斗一样。轻易地宣布自己确立了理想，便会轻易地宣布自己丧失了理想。既然赖以支撑理想的基础并不坚固，那么现在的动摇便不足为怪。这只是预示着思想的苦斗正在开始。还是那句话，不要停止了寻觅。经过思想的苦斗确立起来的理想，便会矢志不渝，如同鲁迅从进化论中脱胎出来而成为共产主义战士那样，如同许多老战士并未迫于“四人帮”的淫威而动摇

信仰那样。

T：我依然痛苦，但似乎少了点失落感。我有信心去寻觅，去重建那并非真正建立过的理想。

W：那样，我们就有可能从天国回到人间，把理想的根基深深扎在现实的土壤里。

社会：应该这样和是这样

我们每个人都想推动社会，我们又经常被社会推着走。于是，我们要了解社会。

社会是个极其复杂硕大无比的机器。是你、我、他，是我们构成了这个活生生的社会，而这个社会对于我们来说，又时常变得十分陌生。我们想了解这个社会，但我们每个个体又只处在社会的一个小角落里。我们看到的、接触到的只是这个社会正在发生的无数现象中的极小的一部分。我们又借助别人看到的、报上登的、电视里播的来了解这个社会。但我们依然只知道这个社会的一小部分。

我们总想了解这个社会，但我们确实很难了解这个社会的全貌。

我们只能从我们生活的社会里了解这个社会。至少，我们是从这里走进了解社会的大门的。

郑奇，一直是个被人称道的学习尖子。他那正发育的肉体透着勃勃生机。他喜欢在知识的海洋里游弋。家里堆满各种书籍的一方小桌，是属于他的最宝贵的天地。坐在那里，他潜心攻读可以废寝忘食，偶尔也生发一些美好的遐想。现实是那么美好，未来也一定是美好的。他没有时间抬起头来看看周围世界，或许还没有意识到应该抬起头来看看周围。

现在，他正面临高考。他的兴趣突然转移了。他开始思考“社会是什么样子的”这个严肃而重大的命题。他不是故意的，纯粹是被自己生活中的一个偶然的“事件”引发的。

那是评“三好”。

他自信是个合格的三好学生。从小学开始，他记不得自己哪年漏评过。他仍然珍视“三好”的称号，虽然他并不刻意追求。班主任找他谈话：“你是个好学生，张默成绩比你稍差一点，其他方面都不错么。你应该讲点风格。”是啊，应该讲点风格。况且，在评三好中，老师的意见是有相当份量的。他知趣地退出了竞争，依然埋头读书。他真的没有评上“三好”。后来，他听到了一些传言：“张默和老师关系可好啦，最近常往老师家跑，还时常带点洋货什么的。”“三好生考大学可以降低分数线。”“郑奇这个傻瓜，还蒙在鼓里呢。”三好生，考大学，分数线，搞关系，他已经有了逻辑推理的能力。他无意中窥破了其中的逻辑关系。他忽然明白了，“三好”这一光荣的名称，居然也可以成为一种价值砝码，可以用于交换。这种被诓骗的愤懑和难言的失落抓挠着他的心。他没有细琢磨上大学的事，他并不担心。他相信自己的实力。他不能理解，同窗好友如今也沾上了污浊，为人师表的老师居然也在营私。

这是件平淡无奇的事情，生活中涌起的一朵小小的浪花，有生活经历的人也许根本不会挂在心上。可是他不！他心里放不下这件事，掂过来翻过去地琢磨。他好几次下决心不再想它，可不一会儿脑子又围着它转了起来。对于一个纯洁得过于天真的中学生，这无疑是一次巨大的心理冲击。他不再相信这世界的纯洁。是啊，这世界本来就不纯洁。本来就没有一个纯洁的世界。可是，人们老是告诉他，这世界是纯洁的。而且，他几乎是生活在一个“纯洁”的世界里。在家里，他是一个宠儿，优越的生活条件和父母的宠爱使他的生活平静得几乎没有波澜；在学校，他是个尖子，荣誉和赞扬不绝于耳。他过于顺利了。

心中的天平倾斜了。他不再相信世界的纯洁。这是好事，抑或是坏事？他不知道。他抬起头来，去观察那书本以外的世界。他的目光里，充满了疑惑。

期中考试到了。考卷上的英语试题朝他微笑。几乎是毫不费力地答完了题，他又认真地复查了一遍，抬起头来，轻轻地舒了一口气，一张纸条从史春的手里传到张怀琴的手里。他不想看见，可这不易为人察觉的动作又偏偏撞入他的眼里。考试结束以后，他流连在教师办公室的窗外，几次想推门进去，又忍住了。

这成了一块心病。他不敢找人商量，只好在日记里发泄一通，心里稍稍好受一些：“作弊行为太可耻了。我连揭露这种行为的勇气都没有，怎么称得上是共青团员？又不是我作弊，干嘛要和同学过不去？两种意见在心里轮着出现，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唉，为什么这件事偏偏让我看见了！”终于，考试成绩颁了，班平均成绩年级第一，并因此被评上了全校先进班；终于，他下决心走进校长办公室，揭发了这起“作弊案”。

他了却了一桩心事。他为自己的勇敢行为而骄傲。他认为自己洗刷了班级荣誉的污浊。

没想到班里掀起了一场轩然大波，舆论哗然。漩涡的中心迅速从作弊者转到了揭发者身上：“这回可出够了风头。”“没评上三好，就找茬拆班级的台”……班主任也不失时机地找他个别谈话，照例是先说了一番应该同不良倾向作斗争云云，然后话锋一转：“为什么不向班主任反映而直接到校长那儿去？这是越级，是组织观念不强呵！先进班，这是集体的荣誉，你总该有点集体主义思想吧？”

他糊涂了。组织观念、集体主义。作弊者没有大错，揭发者反倒犯了好几条戒律。作弊，显然是一种不道德行为；没有集体主义思想，也是一种不道德行为。半斤八两。甚至，记得教科书上曾经说过，集体主义是共产主义道德的核心和第一要求。这么说来，揭发者的不道德更甚于作弊者。多么奇怪的逻辑呵！可是发生在他眼前的这一幕就是这样。也许，这就是生活的逻辑吧。他搞不清楚自己究竟犯了什么错误。反正，过不了多久，他不再担任班学习委员了。打那以后，他在班里的地位也直线下降了。他不知道，这与“作弊案”是否真有关系。

是的，我们曾经讲了几十年的集体主义。但是，当我们回过头来细想一下集体究竟是什么的时候，我们时常又茫然了。

一些人有了共同目标，实现这目标又需要相互协作，于是，这些人便组成了集体；为了实现共同目标，于是必须舍弃个人的一些东西以服从集体；集体会显出一种力量，这是单个人的力量简单相加所不可比拟的。社会的发展，分工的细密，以致要干成一件大事，没有集体的配合几乎是不可想象的。共产主义是人类历史上最壮丽的事业，尤其需要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这个大集体的奋斗。我们崇尚集体主义，并不等于认为凡集体就是神圣的。比如，当集体的目标发生偏误的时候，当集体的负责人打着集体的幌子去营私的时候，集体便会失去神圣的光彩。

值得注意的是，中国的历史传统中充满了一种具有宗法家族色彩的“群体至上”文化，一种丧失了个体独立性的群体本位意识，很容易在集体主义的旗号下复活。在那无法忘却的年代，集体主义曾经被推到极端。大凡属于个性的东西，如自我价值，个人奋斗等等，都被作为反集体主义的东西而被

压抑、被剿灭。于是，生机勃勃的个性泯灭了，剩下的只是一个主义，一个思想，一种行为模式，甚至，一种颜色的服饰。而且，集体的化身是组织，组织的化身是某个领导者。于是，在集体主义的旗号下，出现了个人专断。要么做奴仆，要么做主子。有皇帝时想推翻皇帝，没有皇帝时想创造一个皇帝。接受民主，有时比接受一个皇帝更难。这便是一种深附在民族心灵中的劣根性。

郑奇认为自己没错，虽然不能清楚地说明为什么没错。社会是公正的，应该公正地对待自己。可现在发生的事情并不那么公正。他想取得老师和同学的理解，又总觉得别人用异样的眼光盯着自己。他为自己准备了许多理由，在家里对着镜子练了几遍，想象着在班会上突然站起来，慷慨陈词一番。但他终究没有勇气这么做。

他变得少言寡语了，变得沉闷了。

对于郑奇来说，真正的危机感是在家里产生的。父亲是个在京城多如牛毛的副处级干部，一直教导他要为人正直，一直是他心中的偶像。那天回家，桌上多了台16吋彩电，这正是他梦寐以求的。客厅里一个不认识的中年人正在给父亲点烟，一脸卑谦。

“调动么，好说。”父亲说。他觉得父亲的脸突然变得陌生了，干枯的笑声中似乎也有一种伪善。

“一种交易！”他愤愤然，心中发生了强烈的地震。

学校本来也是一个信息中心。自他抬起头来开始观察这个社会起，同学们从各个角落里带来的各种大道的、小道的、真假难辨的信息便越来越多地刮到他的耳旁。他总记得要分清主流和支流，分清一个指头和九个指头的关系。这就是辩证法嘛！比如，父亲掌管人事大权，就没看他搞过什么不正之风。在家里，父亲说起社会上的不正之风，也是那么慷慨激昂。如今……

我们能说他不懂辩证法么？

我们难道能说他充满着辩证法的精神么？

社会确实有主流和支流。我们有充分的理由去描述我们的国家已经取得的长足的进步。我们赖以生存的环境正变得好起来。看不到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就看不到未来的希望。我们的社会主流是好的。

我们不是没有看到社会的弊端。但是，我们经常不愿意直面弊端。或者，即使承认，也总是用主流和支流，九个指头和一个指头的关系去解释，然后心安理得地把支流和一个指头弃置一边，而陶醉在主流和九个指头中。以至，我们总是面对着鲜花和颂词，总是得出形势大好的结论。甚至整个民族遭受巨大历史劫难时也是如此。至于问题么，支流而已。这种思维方式，曾经使我们自以为天下第一，自以为是世界革命的中心。然而，就是在那个时代，我们停滞了，倒退了，和世界先进国家的距离拉大了。这种思维方式成了一个过滤器，使信息传递失真。社会的另一面过滤掉了，剩下的只有社会的这一面，而且是变形的、夸大的这一面。当我们到底看到了社会的另一面时，当新旧体制的冲突触发的矛盾尖锐地呈现在我们面前的时候，我们目瞪口呆了。

但是，人类社会正是在认识社会的另一面，并采取对策克服社会的另一面，才得以进步的。实事求是地看到社会的另一面，我们便会产生危机感、责任感，然后才有可能缜密地寻找、确定解决问题的方案，并积极行动起来。今天，我们终于有勇气承认我们落后了。因为落后，所以要改革、要奋进，

去迎接世界的挑战，才有了现在生机勃勃的改革和开放。从某种意义上讲，看到社会的另一面更需要勇气。

具有辩证法色彩的主流支流说，经过诡辩，竟也会成为一种遁词，使我们不再试图深入到社会的另一面去思考社会。

郑奇那吸收了越来越多的社会信息的大脑里，并没有多少辩证法的光彩。他开始看到了社会的另一面：伪善、虚假、自私、冷漠、勾心斗角、不正之风……社会发展了，信息增多了。听惯了的东西不再引起他的兴趣，兴趣迅速指向平时不常听到或正式传播媒介里得不到的东西。一些信息被缩小了，另一些信息则被放大了。他看到了社会的另一面，感受到了与平时被告知的不一样的东西；他了解了社会的另一面，同时也放大着社会的另一面。在“事实”面前，他对社会的全部看法都开始动摇了。他不再相信报上的宣传。他感到了与他一起生活了十几的父亲是那么陌生，看到了人们嘴上说的、心里想的、实际上做的，有时竟会有那么大差距。他经常听到“双重人格”、“人格分裂”这类新名词。他搞不清楚这类名词的确切含义，只是觉得对路，觉得点破了自己的感觉，便时时挂在嘴上。

他在日记中写道：“我苦闷，我彷徨，沉沦在痛苦与自悲之中。生活失去了往日的魅力，人生的奇彩不再像从前那样强烈地吸引着我。十七岁，正值青春灿烂、朝气蓬勃之时，而我却失去了青年人的激情。我承受着时光和青春流逝的煎熬，对社会的信心和勇气越来越小，最后变得无精打采。”

我们有十条理由去指责他思想太灰，也可以举出成百上千的例子去让他看到社会的这一面。我们有充分的理由去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使他重新振作起来，正确认识这个社会。但是，我们难道能代替他去体验这个社会么？没有体验，结论便无法坚实。而且，郑奇为什么会把置身于其中的社会理想化？是心理的生理原因？是不成熟？抑或是过来人认为看到社会这一面会使人振奋，看到另一面会使人颓唐，不愿意把社会的另一面连同这一面一起告诉他？或者兼而有之？

作为郑奇，一直习惯于用社会应该是这样的这种视角去看待社会。而社会实际上是那样的。“应该”是一种主观期待，“是”是一种现实状态。用主观期待去替代现时实际上存在的状态，于是，梦和现实终于发生了冲突。梦碎了。留在梦境，还是回到现实？也许，他从此便走向颓唐，也许，他正处于思想跃进的前夜。

重要的是，勇敢地投入到社会中去，校正自己对社会的认识。那时，主流与支流说便会真正显示出辩证法的奇光异彩。

心的宁静和生活的磨难

已经是晚上九点半了，我安顿好调皮的犟小子，赶忙躲进陋室审阅马上就要发排的稿子。

突然，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打断了我的思绪。育才中学高一学生林晓刚一进屋，就哭成了泪人儿。“我快疯了，我不想活了。”我慌了手脚，连忙又倒水又让座，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大事。

哽咽了好半天，她才把事情的原委告诉我。

“也许留辫子不时髦了，可我仍旧非常喜欢辫子。三天前，我正在聚精会神地看书，一位不太熟悉的同学恶作剧，偷偷把我辫子剪了。对着镜子里变了形的我，我伤心地哭了。天哪，这怎么得了！镜子里的我完全成了‘丑八怪’。我哭了三天，眼泪都快哭干了。我太爱这双属于我自己的辫子了，这双辫子是我精心蓄留了三年的结果。别人都夸我的辫子好看，要我教她们扎。还有的人说我像刘晓庆，要是一打扮准可以当演员，我听了以后，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快感，可高兴啦，学习做事更带劲。我经常在镜子面前欣赏自己的美。我抚摸辫子的时候，编出过多少美妙的图景呵！可现在我失去了它，我的本来形象被扭曲了。我一向以朴素美而自得，可我的朴素美却遭到了别人无端的破坏，这怎么不叫我悲痛欲绝呢？”

“也许你会说，‘发如韭，割再生’，可头发的生长速度毕竟太慢了，我真不知怎么熬过这三年时间。一个不爱美的人，很难说是奋发向上的人。我追求高尚、纯洁、智慧、美的全面发展，不甘心俗度一生。可我的情绪遭到了严重的破坏。倘若不是老师与同学天天找我谈心，陪我看电影，加上我自己的控制，恐怕已经寻死了。”

“为了一条辫子。”我吁了一口气，心里多少还有点苦涩。为了辫子而死人的事是听说过的。阿Q时代闹革命那阵，剪过辫子，也有剪了辫子被杀了头的。文革那阵也剪过辫子，那辫子是作为“四旧”的象征。辫子成了政治，在辫子政治下闹出过多少悲欢离合。现在，辫子当然不会再被赋予什么政治含义了。辫子仅仅被看作人体美的组成部分。留辫子会变得更美一些的人（当然是女性了，因为辫子的社会功用之一是性别的标志）自然就留辫子，珍惜这肉体中生长出来的为自身增添姿色的有机物，也确是人之天性。发型（辫子自然也是发型的一种）之于人体美的重要性，对年轻的女性自然是不言而喻的。可是，头发毕竟只是生命的表现形式之一，较之于生命，总还是次要的，何至于因为这次要，而要死要活呢？”

我无法用几句话平息她的愤怒、悲伤和冤屈。我只能劝慰她想开一点。

可是我又想得很多。

人生有味，大概是因为人生有点波折。人们喜欢冲浪，是因为浪峰波谷间的滑入与腾跃充满了惊险。悬崖上的攀登，原始森林的探险，人为地寻找那本来可以躲避的危险，体现了生命与大自然的抗争，在抗争中人类觅得了无穷的乐趣。即使肉体受到磨难，即使生命受到威胁，人们依然要抗争，在抗争中证明人的价值，证明人自己。

或许生活平顺些好，但过于平顺了，生活会变得乏味。生命之钟缓慢而均匀地走着，日复一日，结果是今天的太阳原来和昨天的一样，没有了苦恼，也失去了欢乐；没有了挫折，也失去了成功。勃动的肉体变成了僵硬的躯壳。精神窒息了。大凡能够溶入人生记忆深处的，只有那些矛盾、冲突，生活中

的酸甜苦辣，失败引起的苦痛和奋斗后的成功。

人类或许需要磨难。历经磨难的人，会变得更加坚强，更加珍惜剩余的生命。这是一个有趣的现象：正在步入中年的一代，不少人有过上山下乡的经历。农村艰苦的环境是磨难，还是锻炼？也许都有。他们正成为各条战线的骨干。他们的神经异常坚强。他们不再害怕生活的挫折，不再为一点挫折哭天喊地。他们背负着生活的重担，坚定地执著地往前走着。他们很少动摇，因为他们经历过磨难。

平顺的生活不能叫生活，别人保护下的生活也许是平顺的，遇到问题自然有保护神来解决。但人的自由本性、独立本性迟早要冲破保护神的桎梏，于是，生活不再平顺。或者，随遇而安的生活是平顺的。然而，人是有欲望、有追求的，生命的创造冲动终究不会安宁于随遇而安的生活，于是，平顺的生活依旧会被打破。

我们或许还是希望生活平静些，环境和谐些，可生活偏偏不是这样。

——A 一心读书，可铅笔盒里突然出现一张纸条，寥寥数语，充满柔情蜜意。这是一支丘比特射来的箭，搅得他心绪不安。爱被唤醒了，萌动了，爱又是那么朦胧，那么神秘，那么奇特，不知如何应对。

——B 则因为和异性多说过几次话，星期天在公园里又不期而遇，在树荫下站了一会儿，被校方认定为早恋而受到警告，尽管她一再声明这只是友谊，男女间应该有友谊；她不想早恋，也没有心中的白马王子。

——C 因为想保持自己心中那块神秘天地的纯洁，把那原本没有多少保密内容的日记本锁入抽屉，不料被父母偷看。她感到心灵中那块神圣的只属于自己的天地遭到了侵犯，大发雷霆，失去了对父母的信赖。

——D 则因为被曾经无话不谈的好友误解而心绪不宁。D 想解释而好友根本不听。最好的朋友成了互不理睬的陌路人。

中学，那少有利益纷争的天地，相对单纯的伊甸园，尚且还有那么多不顺心的事情，更何况令人测的大千世界呢？

我们将走上社会。我们有了追求的目标事实上却老是碰壁。我们想干这一行，而这一行的大门老是紧闭着；或者有幸进入了这扇大门，又发现小门进错了。我们的初恋也许刚刚甜蜜了几周，便被狂风吹得无影无踪；也许自以为觅得了如意郎君，不久就被家庭的重负耗尽了精力，爱情因为恼人的琐事而荡然无存。我们也许为了寻找赖以独立生存的空间——那间十几平方米的陋室而求爷爷告奶奶。社会竞争的浪涛或许把我们推上高峰，或许会把我们抛到谷底。甚至，当我们在为真理和正义奋斗的时候，也会遭到人们有意无意的压制和打击……

有什么办法呢？人类行进的每一步，都面临着挫折和坎坷。人生之路，本来就充满着坎坷。

我们多了些幻觉，少了些心理承受。

还有那个伊甸园。

伊甸园里充满了诗情画意，花香鸟语。伊甸园里的亚当和夏娃生活平顺但没有智慧。后来，亚当和夏娃吃了禁果，被赶出了伊甸园，造就了人类来赎那永远赎不完的罪。人类有原罪，所以人类必须背负灾难。人类不再害怕灾难，勇敢地迎接那没有穷尽的挫折。挫折是理所当然的，而平顺则是奋力的结果。于是，面对挫折，人类便不再沮丧，不再躲避。人类在创造自己，创造社会，在战胜灾难、战胜挫折。人类在磨难中创造，在创造中变得自由

起来，坚强起来，以至今天可以直立在地球上向上帝挑战。这是把人类的祖先逐出伊甸园的上帝始未料及的，这是被逐出伊甸园从而结束了平顺生活的亚当和夏娃始料未及的。

我们谁也躲避不了生活的磨难。

我们必须经受生活的磨难。

当我们以心的宁静来抵御生活的磨难时，我们便可以说，我们已经长大了。

这样，我想就不会再出现因为一条辫子而要死要活这样的事情了。

“有志者事竟成”构筑的误区

“有志者，事竟成。”这是一句颇有影响颇具诱惑力的格言句。大凡中学生都愿以这句格言警句警醒自己。

这无疑是一句有益的格言。

这句格言牵动了多少美梦。

张灏是一个有志的高一学生。不知什么时候迷上了文学，他发誓要成为一个当代著名作家。凡是能找到的名人传记，他都尽快找来废寝忘食地读完。他也想给自己屋子起个名字，叫“研文居”什么的。文学大师都有个什么“居”。无奈同居一室的弟弟根本不同意：“什么研文？研究文学？太直露，没有点寓意。”他只得把“居”改成“床”，把写着歪歪扭扭的“研文床”三个字的条幅帖在自己的床头，将来成名了，这就是写入传记的素材，也让那不识货的弟弟看看。当然，传记不让别人写，最好自己写。这专利干嘛让给别人？这叫自传。近来，他开始写作。先写短篇的，名字叫《恋爱季节》，这季节就是春天。恋爱不是和怀春有关么？太妙了！一想到爱情，他的心里也是痒痒的，这就是真情实感，一种从心底生发出来的心理体验。写作不是需要生活体验么？作家们都这么说。花了一个月时间，睡不安寝、食不甘味，算算字数，一万二千。够得上短篇小说了。誊清、封好，寄给了一个文学编辑部。然后天天等邮递员，一天两次。按理说五天便应有回音，可是已经五十天了，还是石沉大海。“编辑部太不负责了。”他的心里充满了愤怒。可转念一想，也许编辑们正在传看，或者正在安排刊期。没有最后拍板，当然不好事先通知了。

但是，还是没有音讯。去了两封信催问，还是没有音讯。

他一连转投了四次。不是有个名人的处女作连投二十八次才被慧眼看中而一举成名的么？等我成名了，让那些对小人物不屑一顾的编辑老爷看看，你们算什么伯乐，你们是怎样埋没人才的。对了，把这件事也写入自传，这才来劲呢！

他继续转投着，继续写作着。

他坚信“有志者，事竟成。”成就事业，最忌讳半途而废。有些人成不了伟人，就是因为遇到一些困难、挫折，中途退却，就是没有毅力。只是坚持下去，不屈不挠，就能在山穷水尽以后达到柳暗花明的境地，就一定会成功。

数学成绩下降了，物理成绩下降了。那有什么关系。文学大师不懂数学照样能写出长篇巨著。终于，外语成绩下降了，语文考试成绩也不佳。有所失才能有所得么。关键在于坚韧不拔，锲而不舍，有志者，事竟成，否则便是功亏一篑。

他继续做着他的文学梦。

后来，他留级了。这回不是梦。

中国的文学家太少了。中国想当文学家的人太多了，想当文学家而当不了文学家的人太多了。我不敢断言张灏一定不能成为一个文学伟人。中学时代不得志，经过锲而不舍的努力，或许汗水真的没有白流，或许是大器晚成。大器晚成不也是人才的重要现象之一么？

但是，我知道像张灏那样的青年学生太多了。他们不清楚他们能得到什么。他们失去了他们本该得到的，他们想得到的终究没能得到，无力得到，

不可能得到。

“有志者，事竟成”，一句中国古老的格言，一句激发人奋斗向上警句，有时也会孕育病态心理，会把急切地盼望成才的热血少年引入到深不见底的黑洞里。他们把有限的精力无谓地抛掷到毫无成功希望的领域里。他们已经陷入了一个误区。

人须有志。否则，人便不成其为人。

人的志向，是内在动机，足以调动全身内在的各种智力、体力要素，形成强大的驱动力，推动人生向着既定目标前进。中学时代，立志伊始，会对一生产生影响，有时甚至是很重要的影响。我们经常追寻名人的足迹。我们可以找到成百上千的名人在青年时代，甚至是儿时立下的宏图大愿，经过长期的奋斗，终成大业的例子。

“志当存高远”，这是诸葛亮留下的千古绝句。

“立志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工作随着志向走，成功随着工作来，这是一定的规律。立志，工作，成功，是人类活动的三大要素。立志是事业的大门，工作是登堂入室的旅程。这旅程的尽头就有个成功在等待着，来庆祝你的努力结果……”这是科学家巴斯德的至理名言。

“一个人追求的目标越高，他的才力就发展的越快，对社会就越有益；我确信这也是一个真理。”文学大师高尔基积自己全部人生之经验，得出了这个结论。

立志然后奋斗。立志是确定目标，奋斗是实现目标的手段。目标如果发生偏误，则手段就可能失去作用，或者产生负作用。

“有志者，事竟成”，志向构成了成功的前题。因此，全部问题在关键在于把握志向的内涵。

细细想来，志向也是分层次的。

志向，作为高层次，构成了人的理想。此谓具体志向的抽象，志向的高级表现，志向的一般，人分人种、地域、职业、年龄等等。立人类社会必然之志，生命便会获得价值，其志必伟大。如黄继光，如董存瑞，如雷锋，如张海迪，如罗健夫，蒋筑英……立违背社会发展虚枉之志，生命便黯然失色，其志必渺小。伟大的志向一旦确立，便能不惜劳其筋骨，不为困难所吓倒，不为挫折所气馁。

志向，作为亚层次，构成了人生的具体目标。无具体则无抽象。无人生的具体目标，人生的思想便变得虚幻。张灏之志，“有志者，事竟成”之志多半是在志向的亚层次意义上展开的。

志应宏大，志还要实际。每个人都能达到自己所能达到的高度，每个人都没能达到自己能够达到的高度。所以志应宏大。我们都想成才，都想成为伟人，都想成就一番事业，但我们不都是伟人，不可能都成为伟人。有毅力、有恒心，我们可以把铁棒磨成针，但有毅力、有恒心，并不一定能够成为爱因斯坦。所以志还应实际。

我们奋斗的具体目标要适合自己才好。并不是所有目标都适合每一个人。并不是只要勇气和锲而不舍的韧性便能成功。倘若贝多芬把全部精力都投向数学，这世界上便少了个音乐家，也不见得能够增加一个数学家；倘若陈景润去学音乐，中国便少了个数学家，或许多了个平庸之辈。这并非假设。物理学泰斗牛顿，在后半生二十五年的时间里把精力投放到神学研究中，写了一百三十万字的神学著作以证明上帝的存在，证明“第一推动力”乃是上

帝所为。作为经典力学奠基人的牛顿和作为神学撰搞人的牛顿，判若两人。牛顿的科学生命过早地窒息了。这后一个牛顿，不再是伟人，不再能成为牛顿，即使他对神学堪称锲而不舍。伟人太少，不是能成为伟人的人太少，而是适合自己成为伟人的路太难寻找。一旦找准了，加上锲而不舍的努力，我们便能成功。

作出目标是否适合自己的判定，本身就是困难的。因此我们应该尝试，但不要执迷不悟。拿张灏来说，不是心中激荡着强烈的创作冲动，心中有话，不吐不快，非写不可，而是为写而写，为把文学变成铅字而写，这已经是文学创作的大忌。文学作品，还是思想、情感，对生活的心理体验和写作技术巧等诸因素和谐结合的产物，张灏恐怕还不具备如是功底。目标不尽合适，仍死心踏地，直到头撞南墙，枉废了青春和精力，悔之晚矣。

“有志者，事竟成”，依然是一句十分有益的格言，只是任何格言都是有条件的。

有时泼点冷水也是好的。

第二章 寻觅积极人生

我们每个人都有一条只属于我们自己的人生道路。我们每时每刻、每分每秒都在这只属于自己的人生道路上走着。这人生道路有起点和终点。

于是，我们思考人生，思考这人生的路怎么走。古往今来，不管哲人还是凡人，都在如此思考。区别只在于，哲人把它作为哲学命题，而凡人则把它作为生活命题。

我们无法更改我们已经走过的人生之路，我们却可以选择我们将要走的人生之路。我们往往走过以后，才明白曾经走过的路应该怎么走。我们时常后悔，如同接近生命终点的人想重新走一遍人生的道路那样。为着今后的路，我们首先要寻找的是对人生的基本态度。

人生态度，积极的、消极的和悲观的。人之初多趋向于积极的人生态度，所以才会有梦，有绚烂迷人的向往。人历经了生活的磨难，理解了死亡，于是，人对生活的态度便开始发生分化。

我们，应该寻觅积极的人生态度。

活得更洒脱一点

这是最后一次主题班会了。

他们把主题班会从教室移到了小草坪上。已经是盛夏季节，整个世界都充满了生机，所有生物的生命力都达到了顶峰，拚命吮吸营养，充实自己，并孕育着秋天的果实。他们年轻的心也充满着生机。

身着浅绿色连衣裙的班长宣布主题班会的主旨：“我们挣脱了稚气。我们已经长大。我们意识到了自我的存在，因此，我们愿意用自己的脑子思考。我们马上就要分手了。有的同学要踏入高等学府，成为当代的知识分子，天之骄子；有的同学将参加工作，开始自己相当陌生的生活；也许，还有的同学要在家吃闲饭，为谋生而苦恼。共同的中学生活结束了，我们的集体要解散了。我们都面对着人生。我们的生活内容会变得千差万别，人生道路也会不同。那么让我们各奔东西之前，来一起谈谈人生吧。”

急性子小A抢先发言：“我已经累了，已经疲惫不堪了。从小学开始，我就被一股巨大的力量推到漩涡中。我由不得自己，也拚命旋转起来，转得晕头胀脑。这大概是现代社会的快节奏吧，这快节奏真令人望而生畏：上课、作业、复习、考试，没完没了，不敢娱乐，不敢欢笑。最累的时候，是公布分数的一瞬间，神经快要崩断了。没来得及喘息，下一个漩涡又卷了过来。把我推入这漩涡的，不知是父母、老师，还是我自己。高考失败，我好像得到了解脱。旋转突然停止了，一切都风平浪静了。身子停住了，脑子依然在转，好像随时会跌倒。我要进入社会了。我不知道会怎样。面对着比单纯的中学生活复杂得多的社会，我心里时常有一种无法把握未来的恐惧感。早就听说人际关系复杂，不走后门办不成事，父母又成不了我的后台。寻找职业的艰难，令我不寒而栗。有时，我感到人生真像一场赌博，事先并不知道输赢，只是抱着希望赌下去。人生的路呵，为什么这么艰难。我已经拼搏得精疲力尽了。我不知是否有力气去应付未来的人生。哪像小B那样……”

小B是个幸运儿，高考竞争中的胜利者，本该踌躇满志，却也有几分忧郁爬上庞。她接过话茬：“前途难卜啊！都说我们是幸运儿，其实我们并不幸运。好不容易挤上了大学这趟车，可是等我们大学毕业的时候，国家恐怕已经不再包分配了。况且我还是个女性。你们没看到《小妞初闯大世界》这篇报道么？一个女大学毕业生，为了自己寻找职业，敲开了几十个单位的人事部门，答复几乎是一样的：编制满了，尤其不需要女的。一想到这些，我心里就没了着落的，累得慌。上了大学，并不等于进了保险箱，以后，谁知道会找到什么样的工作。还不如国家包分配省心。”

“怪不得人们老说我们是抱大的一代。敢情你还愿意让人抱着。”胖子抢白了一句。

“人们总说我们是抱大的一代。其实，上一代人不也是被抱大的？不用担心失业，也无法选择职业。平均主义抱大了他们，他们又来抱我们。平均主义不破，我们也会去抱下一代。只是抱的形式会有不同。”绰号叫“哲学家”的小C，镜片后面的眼睛眨巴了几下，慢条斯理地说：“我们老是被抱着，一旦要自己走路，总是摇摇晃晃的。我们总是觉得社会应该扶着我们走路，总想有所依傍。可是，人生的路终究还是要自己走的。下决心自己走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难道阁下不觉得活着很累？”小A开始反击了。

“我活得并不轻松。我相信以后也不会轻松。”小C依然慢悠悠地说：“社会就是这样的，不会过份照顾某一个人。我们每个人都希望成为社会的中心，别人都围着自己转，实际上我们每个人都只是，只能是社会的一分子而已。人生本来就充满着矛盾和挫折。我们注定每天要在矛盾中生活。这点，我和小A并没有分歧。”小C停顿片刻，继续说：“分歧在于，社会应该是这样的，和社会实际上是这样的，并不是一回事。我们总是用社会应该是这样的来要求和看待社会。”

“还有”，小D插了进来，“我们对人生路上无法躲避的矛盾应该取什么态度。我希望自己能成功。什么叫成功？克服了矛盾，克服了困难，其中还有在克服的过程中暂时没有被克服的我们称为挫折的东西。这是我理解的成功。我以为，畏惧挫折，就是畏惧成功。因此，我倒是希望挫折多一点。这叫锻炼自己对挫折的心理承受能力。受挫心理承受，这是我从一本杂志上看到的提法，我认为很有道理。有了这种心理准备，受点挫折，或者用小A的话说，即使活得累一些，心里还是高兴的，就像我们每天早上练长跑，虽然很累，气喘吁吁，但心里恐怕还是很高兴的。这是一种积极的人生体验。”

“成功也罢，失败也罢，都没有什么意义。人不是都要死的吗？地球不是也会毁灭吗？人生场上竞赛了半天，结果都是一样的。”冷不防从右边的角落里扔过来这么几句话，语惊四座。这是平时不屑于在班上发言的小E嘴里蹦出来的。同学们顿时语塞，沉默了片刻。

“人是要死的，这是事实。地球也会毁灭，科学界认为这是事实。也许小E还可以加上一句：人生对于历史就如瞬间；社会历史对于地球就如瞬间；地球之于宇宙，亦如瞬间。这也是事实。”

“地球已经有四十五亿年的历史了，地球至少还会再有四十五亿年的历史。地球的毁灭，预示着更高形态物质的诞生；那时，人类也许早已移居到其它星球上生活了。这是科学界说过的话。四十五亿年，过于漫长了。我们大可不必为两亿代（如果以二十年为一代的话）以后的子孙担忧，其实我们根本不知道那个时候是怎么回事。那个时候，人类也许已经完全变成了另外一个样子。从有机大分子到人类的诞生，也只不过是三十多亿年的事。地球毁灭时的状况，对于现代人类来说，还只是迷茫一片。”

“我们还是把目光移到现在。我们应该对我们这一代负责，对我们的后代负责，正因为我们也要死，所以我们想让自己活得更洒脱一些，更积极一些，更有意义一些。我们不能因为会死，必要要死，就现在去死，或者干脆坐在那里等死。对于个人来说，人生是相当漫长的，漫长得我们可以迎接几万个日出。我们面对积极的人生，可以在每个日出以后都导演出威武雄壮的活剧。”“哲学家”一番严谨的推理，变成了慷慨激昂的演说，颇得一些同学的称道。

班长言简意赅地作了总结：“一次讨论很难得出一致的结论。我们已经谈到人生最重要的问题——是取积极的人生态度，还是取消极的或者是悲观的人生态度。其实，两千多年来，人类一直在争论这个问题。我们将走入社会，我们必须直面人生。我们将走上不同的生活道路。我们在生活的体验中会寻找到人生态度的解。作为个人，我想，既然我们已经降生到这个地球上来了，还是不要白走一遭。让我们在未来的人生道路上，以积极的人生态度来度过这不太长的只属于我们每个人的人生。这样，在未来相聚的时候，我们可以无愧地说，我们的人生是有意义的。”

自我价值和镜子效应

我们经常在本没有必要争论，本不该争论的层次上争论着问题。我们甚至争论糊涂了，不知我们正在争论什么问题。比如“个人奋斗”吧。

甲：每个人都应该奋斗。社会离不开个人奋斗。所以要为个人奋斗正名。

乙：希特勒不也是在个人奋斗么？难道也是对的？

人们的思维有时跃进得太快。

人类从来没有悲观过，从来没有停止过奋斗。人类艰难地、顽强地奋斗着，战胜着来自自然界、来自人类社会自身的困难、矛盾和冲突。人类不息的奋斗，使人类的生存环境变得更好一些。谁也没有对人类的具体奋斗产生过什么诘难。

人类在奋斗。人类的个体当然也在奋斗。很难想象，没有个体奋斗的群体奋斗会是什么样子。没有达尔文的个人奋斗便没有《物种的起源》，没有马克思的个人奋斗便没有《资本论》，这是再简单不过的道理。奋斗，是一种积极的人生态度。

诘难还是发生了，乙已经说了，“希特勒不也是在个人奋斗么”？

语言总是有局限性。为了表达情楚，于是我们举例子，举达尔文的、马克思的，对方又举出希特勒的例子。一举例，我们又陷入到没完没了的不断重复的已经争论过的轨道中去。我们又争论糊涂了，于是，我们又回来寻找争论的初衷。

我们的思维还是跃进得太快。

个人要不要奋斗（一种精神状态、生存态度）和个人为什么奋斗（一种奋斗内容）本来是两个层次的问题。我们在讨论个人要不要奋斗时，思维已经跃进到奋斗的内容。

争论违反了同一律，思维便变得含混。

本来，争论应该发生在第二层次：人应该奋斗，但是每个人奋斗的目标和内容是不同的。比如希特勒的个人奋斗和罗斯福的个人奋斗，尽管都是个人奋斗，但奋斗的内容和行为的意义是大相径庭。由此而起争论，产生分歧。

如果把关于个人奋斗的争论仅仅看作是逻辑问题，未免太书生气了。同样的命题，为什么对集体奋斗没有争论呢？集体要奋斗，这同样是无疑义的。集体奋斗的内容和目标，依然可能是不同的。在举国为打倒“走资派”而奋斗的时候，这种集体无意识的奋斗难道不该指责吗？实质在于，集体始终具有神圣的光彩，而个人始终是卑微的。因此，否定个人奋斗，是社会历史的产物，并非逻辑谬误使然。

这种表述依然有局限性。事实上，在一个具体个人的身上，这两个层次始终是合而为一地表现出来的。有奋斗便有奋斗内容；无奋斗内容便无奋斗。虽然有局限，思维的手术刀解剖现实的分析，可以使更清晰。

当然还有第三层次：个人如何奋斗。这里涉及到个人奋斗的社会条件，与集体的关系等等。不再赘述。

我们回到“自我价值”这个范畴上来。这是和“个人奋斗”密切相关的范畴。

这一代中学生，毕竟已经进步了。比我们的中学时代，或者我们的上一代的中学时代都进步了。他们不再停留在是否承认自我价值这一层次上，而

是直截了当地肯定自我价值，追求自我价值，把自我价值的实现当作积极的人生态度。当“ I ”和“ me ”分裂的时候，当作为主体的我反观自身来认识作为客体的我的时候，当意识到自身和社会的对立的时候，自我在内心便鲜活起来，便产生了强烈的实现自我价值的愿望。不管社会上争论也罢，否定也罢。他们甚至根本不理睬社会上的这些争论。

自我，是成不了宇宙的中心；但是作为个体，自我却是连结外界、体验人生、认识社会的中心。无数的中心构成了社会面，在社会面中，自我只是一个点，便不再能成为中心。自我，作为与集体、与社会的对立面，是不可失落的。本来，我们讲价值观，就是讲个人的价值观，就是自我或叫个体确定自己的人生目标和行为的取向。因此，在是否承认自我价值这个层面上争论，不啻是愚蠢，还会导致扼杀个性。

承认自我价值，事情并没有完结。许多同学的思想在这里止步，谬误依然发生。事实上，同样是承认自我价值，也会产生不同的导向：既会导向与社会和谐结合，也可能导向一切以自我为轴心的极端利己主义。因此，我们要寻找衡量自我价值的社会标准。

马荣每天早晨出门前，都要在镜子前站一会儿，打量着镜子里的自己。这是借镜子对自我的外形进行一番判断。这是一种“镜子效应”——通过外界镜子的反射，反观自己。个体对自我价值进行判断，也是通过外界，通过行为在外界产生的效果，通过别人肯定或否定的评价作为参考构架的。A 和 B 都梦想成为歌手，同一天在校文艺晚会上演出。A 演唱后，只听到稀稀落落的掌声，于是悻悻下台，对自己的音乐才能产生了怀疑；而 B 却为二次返场而激动了好几天。掌声，成了外界对自身的一种价值判断，成了内心判断自我价值的外在尺度。

衡量自我价值的标准不在内心，而在外界。自我价值并非自我内心衡定的存在。人的内在价值观念和素质，为自我价值的实现提供了一种可能性。可能性不等于现实。犹如一个作家不去写作，他的作为作家的价值并未表现出来一样，自我价值需要实现，需要表现出来。这时，内在的自我价值便会外化在他人身上，外化在社会的联系中。

需要说明的是，“镜子效应”只具有比喻的意义。通过镜过反观自身形象，始终只是直观的、外在的、机械的。而社会（外界）对自我价值的评价则是个复杂的过程。任何一种外界反映都可能成为评价自我价值的外在尺度，但并非任何尺度都是合理的。自我价值的外在行为所显露出的社会意义，有时是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需要一个过程，才能为社会看清楚。如同马寅初的人口理论，如同孙冶方的经济学说一样，真理，经常是时间的孩儿。

社会，永远是具有局限性的。

通过镜子效应，我们只是想寻找衡量自我价值的社会标准。客观标准是有的。作为内在的价值观念，不同的个人会有所不同。当价值观念表现为个人的外在行为取向时，便会对社会的进程发生不同的影响：正影响和负影响。因此，是否有利于社会进步，是否满足社会发展的需要，便成为衡量自我价值的社会标准。自我价值同推动社会前进的程度成正比，同阻碍历史发展的程度成反比。于是，我们便可以对达尔文的、马克思的、希特勒的价值作出恰如其份的评价。于是，我们在追求自我价值的实现时，便有了比较明确的方向。如此，我们的人生将变得更加积极。

给这个世界留下点什么

已经不是第一次登上长城了。在烽火台上极目远眺，余飞虎觉得自己成了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头顶是白云，脚下是大山。他已经发现了肉体上出现的第二性征，鼻子底下挤出了几根稀疏的黑毛。他明白，第二性征的出现，意味着发育、成熟。他长大了，要顶天立地地站立在这个世界上。“我一定要给这个世界留下点什么，”他经常这么想。如今站在这高处，他的思维激荡起来。他想象着身后能留下一座雕像，像孙中山那样供后人瞻仰；或许能留下一摞著作，“著作等身”，何等辉煌；也许能像电视里见到的西方政治家那样在国会大厦里口若悬河般滔滔不绝地演说，博得全场暴风雨般的掌声和喝彩。总之，要成为叱咤风云的人物，给这个世界留下点什么。

身边一个男青年衣着入时，随口往地上吐了一口痰，又掏出一把小刀，准备往墙上刻点什么。准保又是“到此一游”之类的卑俗玩艺。决不能让他破坏古迹，一股豪气直冲脑门。“住手！”他大喝一声，颇有点英雄气概。没料到自己遭到的是推推搡搡的待遇，旁观者竟然也不屑一顾。他觉得自己这喝声在旷野中显得那么软弱，瞬间飘散得无影无踪。

他站在长城上，忽然觉得自己实在渺小，渺小得就像长城残垣上随风飘动的一棵小草。

“我能给这个世界留下点什么呢？”他想。

我们不能在这个地球上白走一遭。我们寻求积极的人生，我们还是要给这个世界留下点什么。

什么东西可以在这个世界上留下来？

我们的肉体？早晚会变成骨灰，变成腐殖质，变成构成其他物质的分子内容，最终和地球上的物体溶为一体。随着时间的消逝，肉体将消失得无影无踪。我们无法把自己的肉体留给这个世界，这个世界也不需要已经失去魂灵的肉体。

留下我们的英名？我们这群人中不乏未来能够载入史册的伟人。未来的政治家、思想家、科学家、经济学家、文学艺术家……将从现在的中学生中产生，必然会从中产生。过去的历史已经留下了一批英名，未来的历史依然会继续留一批英名。但我们不都是伟人。甚至，我们中的大多数、绝大多数不会成为伟人。我们争取成为伟人，伟人必然已经给这个世界留下了点什么。我们或许没能成为伟人，我们的名字或许早已被历史遗忘，甚至被三——五代以后的子孙遗忘，我们大多数人毕竟已没有续家谱的习惯。我们还能给这个世界留下点什么呢？

我们依然可以给世界留下点有价值的东西。

人类的本性是创造。唯有创造，这世界的历史便向前迈进。因为有了创造，今天的世界已经和过去不同，将来的世界也会与今天不同。我们每个人都在参与创造，从事创造。我们在创造新的生产力，创造新的文化和文化氛围，创造新的生活方式，创造民主高效的社会政治环境。但靠少数伟人创造不了这些。唯有我们都参与创造，创造的目标才能实现。我们单个人的创造也许微不足道，我们微不足道的单个人创造的总和可以使整个世界改变面貌。世界就是这样被我们改变着面貌的。

我们或许可以著书立说，把我们对这个世界的认识，对人生的体验变成铅字，甚至，有时小到以豆腐块的方式，在报刊上留存下来，我们可以说给

这个世界留下了一点痕迹。自人类创造了文字以后，文字便成了人类知识积累和延续的主要方式，知识大海凭借文字以奔涌澎湃。我们通过文字学得前人留给我们的知识，我们又通过文字把我们的知识传给后人。虽然我们不能说区区短文一定会构成人类知识的组成部分，但人类的知识总量的几何级数增长的外在指标，正是这些报刊书籍的铅字总量。至少统计学家是这么来进行统计的。我们的铅字组合或许无足轻重，或许转瞬即逝，被知识的波涛所淘汰，所淹没，但我们毕竟在从事精神文化的创造，毕竟给这个世界留下了点什么。

或许在大脑神经元之间冲来突去的充满智慧的想法终究没有一个变成铅字，我们依然可以给这个世界留下点什么。我们正在进行各种实践。我们在我们进入的领域里辛勤劳作。我们创造着经验，终究会成为正在著书立说的人们的知识源泉；我们的经验渗透到、溶入进铅字中，将同铅字一起留下，虽然这些铅字里并没有留下我们的名字。我们的实践正在改变着周围世界，使地球表面的色彩更丰富一些，使大气层更清新一些，使商品的品类、数量更多一些，质量更好一些，使社会组织的运行更顺畅一些，人们的关系更和谐一些，使民主和自由的气氛更浓一些，使生产水平和生活水平达到一个新的高度……人类正是在不断的承继中创造着新的物质基础，才得以从原始蛮荒状态发展到比较现代化的当今世界。前人给我们留下了这么一个世界，我们将留给后人一个更好一些的世界。

只要我们愿意，我们都可以给这个世界留下些东西。留下足以影响历史命运的壮举，留下体现人类智慧的伟大著述，或者，留下一束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创造之花，甚至，在熟识的和不熟悉的人们之间留下一片温暖。我们无法留下这所有的东西，但我们可以留下其中的一部分，哪怕是其中一点一滴。重要的是，我们尽了我们的努力，我们把我们能够留下的尽力留下了。如此，我们便没有虚度此生。当我们老态龙钟，面对死神的召唤时，我们便足以用保尔的话自慰：当回忆往事的时候，不致于因为虚度年华而痛悔，也不致于因为过去的碌碌无为而羞愧。我们可以当之无愧地说，我度过了一个积极的人生。

今天应该比昨天走得更远

秦倩倩一直在寻找自己的特长。她听别人说中学期间特长应该爆芽。没有特长，人生将变得平庸。她要在人生竞赛场上夺魁，因此，必须找到胜过别人的特长。世界之大，能人之多，至少在班里、年级里夺魁。她一直在寻找自己的特长，方法是通过同学反观自己的特长。比较来比较去，终于还是没找到特长。论数学，虽说考试成绩不错，但陈雪冰已经在校数学竞赛中夺魁，早已胜过自己。论语文，虽然能背唐诗三百首，中外名著也看了一大摞，但作文老是缺点灵气。门门功课都不错，考试总分名列全班前茅，但没有一门学科特别突出。她也曾在在一门课程上下过功夫，局面依然未曾改观。她在比较中失去了信心，她不再认为自己在人生路上能够夺魁。

我们只有在别人身上才能准确地认识自己。我们应该比较，应该客观地承认比较的结果。在不如别人的时候，我们实事求是地承认不如别人。只是，我们不能丧气。人生之路还长着呢，个体实力的消长全在个人的努力。今天不能夺魁，并不意味着明天就不能城魁。我们力争超过别人，力克群雄，但我们时常夺不了魁。我们在夺魁的竞争中失败了。只要我们努力了，奋争了，我们终会有所收益，我们的人生价值就会得到体现，我们便有了积极的人生态度。

丧气而转向消极的人生态度，自然是没有什么道理的。

其实，我们还可以换一种思路，从另外一个视角来考虑问题。

我们每个人都在自己的人生道路上往前走。我们身后留下了一串脚印，构成了人生的轨迹。我们和别人一起走，我们又只是自己走。我们经常与别人比，看谁走得更远一些。但我们时常比不过人家。其实这也无妨。重要的是，我们自己在实实在在往前走，而且，今天应该是走得比昨天远，明天应该比今天走得远。

我们都在走，谁也无法停顿。因为时间在流逝；体内细胞在分裂、在代谢；今天会遇到和昨天不一样的问题。即使我们饱食终日，无所事事，我们依然在走。我们总要走完这属于自己的旅程。

我们都在走，但我们不一定都在往前走。人生之路并不如平缓的海滩，只要走着，便能一往直前，便会留下笔直的清晰的脚印。

我们走着。如果目标模糊了、失却了，我们就会在原地打转，就像在黑夜里，我们只顾朝前走，走着走着，突然发现自己回到了原地。原来我们失去了目标，右脚迈出的步子比左脚大一些，于是我们绕了一个大圆圈，又回到了原地。我们走着，却如原地踏步。我们在人生道路上，今天并没有比昨天走得更远一些。甚至，我们的人生不知会走向何方。

我们走着。如果目标明确，但通达目标的路径模糊了、失却了，我们依然会在原地打转。就像登山，目标自然是到达峰巅，但是没有路。我们寻找着路，开辟着路。我们以为在朝前走，没想到走入了绝境，前面突然出现了深谷。我们无法逾越，于是我们又退回了原地。我们迷路了，又不去寻找清路径，我们的双脚虽然仍在挪动，我们今天并没有比昨天走得更远。

我们虽然走着，但我们步履蹒跚，走走歇歇。人生之路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地球在旋转，时代在进步，大家都在往前走。我们走得太慢，我们便跟不上时代的潮流，成为历史的落伍者。

因此，我们必须奋力地朝前走，虽然我们不一定在最前头。我们的目标

清晰，路径明了，奋力地朝前走，那么，我们今天一定比昨天走得远，我们的明天也将比今天走得远。我们一步一步地朝前走，便会登上属于我们自己的人生的顶峰，虽然不一定是珠峰。

抓住过去和未来的连结点——现在，执著地不停顿地朝前走，我们便有了积极的人生。我们也许并不显赫，但我们的人生价值将永存。

第三章 选择职业的思考

我们行将走上社会。

我们走上社会的重要标志是寻得职业。

你高考落榜，品尝着人生道路上第一个苦果。寄希望于上大学的十多年寒窗苦读，化作了泡沫。梦破碎了，你回到了现实中。不管是否愿意，你已经面对职业。你把高考复习大纲抛诸脑后，关心起形形色色的社会职业。失败的哀愁渐渐淡远了，心里升腾起新的希望。你力图谋取理想的职业，你开始选择。或许，你成为这一代的幸运儿，对未来多了几分憧憬的梦，正雄心勃勃地准备跨入校园的大门，在学业上再作一番拼搏。你有了自己的专业，你便在某种程度上被规定了今后的职业，于是，你也可能开始了选择职业的思考。

职业，构成了人生的外壳，人生的形式。漫长的人生将以职业为依托，将与职业紧密相连。职业，对于未谋取过职业的人，是一个全新的神秘的世界。我们走进了职业的天地，在那里品尝失败的苦痛和创造的欢欣，体验着人生的艰辛和乐趣。我们有了自己劳动的收入，成为社会网络中一个有独立品格的个人。我们成了社会的人，担负着社会的角色。我们从此走入了社会。我们的人生——希冀和憧憬，欢乐和悲伤，社会责任和个性自由发展的冲突，大都浓缩到职业这个不大的内核中。

我们走到了人生的转折点。过去的的生活结束了，人生将因为有了职业而根本改变。生活将展示新的一页。

我们将准备步入社会。我们或许会不知所措，会紧张、焦虑、不安。因为——

我们面对着职业选择。

莫让机会擦肩而过

我们已经有权选择职业了。至少，是开始有权选择职业了。

社会曾经不允许我们进行选择。个人成了受动体，被自己以外的力量决定着职业，对于个人来说，剩下的只是服从，并一辈子安心于被别人决定的职业岗位。个人的愿望、禀赋、特长被忽略了，得不到尊重，唯有重任和义务。人应该有责任感，应该承担义务。但是人还有个性、欲望，还有不同于他人的内心需求。个人也是活生生的。不是所有的被人安排的职业都能找到责任感与内心需求的连结点的。这样，你就可能干着你不愿干的工作，干不了的工作，或者干得了但无法干得更好的工作。你感到心趣压抑，创造的激情泯灭，智慧和才能浪费。其结果如心理学家马斯洛所说：“能力嚷着要人去使用，只有把它发挥出来才能停止它的吵闹。也就是说，能力也是一种需求。发挥能力不只是一种乐趣，而且也是心智成长所必须。废弃的技巧、能力或器官可能变成疾病的中心，或萎缩、或消失，就此削减一个人。”

社会毕竟已经进步了。社会已经承认了个人选择职业的权利。改革不仅创造着令人目眩的职业类型，而且创造着在平等竞争的条件下选择职业的机会。社会提供的机会虽然还不够充分，但是机会毕竟已经出现了。这本身就是一个巨大的转折。

剩下的问题是，我们能不能抓住机会。

沈已经进行了三次选择。第一次是区外贸局招工：一想到外贸人员西服革履，在地球上空穿梭往来，在宴会厅里频频举杯，就令他激动不已。面对外语试卷他满肚子懊恼，为什么中学时那么热衷于神聊而不多背几个单词？这六年二千多天每天背三个单词，外语不早就过关了么？后来他慕名到合资工厂报考，有幸荣列榜内。想着令人眼红的薪水，仅仅欣喜了几天，便被快节奏的劳作吓得打了退堂鼓，没满试用期便继续回家待业。第三次，他应招到了一个百货公司当售货员。“从想当一个外贸人员，到最后当上了一个售货员，你不觉得后悔么？”老同学问他。“没什么可后悔的。”他说，“我碰了两次钉子，掂出了自己这半斤八两。我平时就爱逛商店，对各种商品特别挑剔，对同类商品不同牌号的区分极有兴趣。现在，顾客问的问题很难考住我，简直成了‘百事通’。不瞒你说，顾客给我的表扬信还真不少呢。我应该干我能干的，我干了我自己选择的，我应该能干好。”沈有机会选择了。沈选择着职业，沈也被职业选择着。沈想选择某一职业，别人也在选择这一职业。选择同时就是竞争，竞争要靠实力。选择并不意味着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而是意味着想干什么还能干得了什么，并对自己的选择承担风险。选择，要适合自己的情况。

钱一直没有找到职业。她太缺乏自信，太优柔寡断了。她称得上天生丽质。不管走到哪时，她的迷人的略带雅气的脸庞，修长的，线条已经分明的身段，都会引来陌生人赞叹的、羡慕的、嫉妒的、注视的目光。她感受到了女性美的魅力。她做梦都想成为演员。除了天生丽质之外，她实在缺少其他必需的当演员的天赋。漂亮便是当演员的材料，这显然是一种误解。她在家里捱着时光，整天无所事事。“街道会关心待业青年的，会想办法安置的，再说，父母也不会放任不管”，她心里老是这么想。她把自己的命运托付给别人，总想着别人安排她的命运。服装公司成立服装表演队，向社会公开招生。她心动了，想降尊屈就，沾半个演员的光——服装表演也算演出吧。她

是能胜任这项工作的。仅仅因为母亲表示反对，她便不再作声，尽管心里痒痒。她现在真的后悔当初为什么没有勇气去抓住机会。“失之交臂，悔之终生。”她说。

社会开始提供机会，提供更多的机会。但是，机会的来临和机会的逝去有时是同样的快。在机会面前，人人平等，你不去抓住机会，机会便降临到别人的头上。机遇，偏爱那些有准备的头脑，这是伟人说的。自身的思想准备、素质准备越充分，选择职业和抓住机会的自由度就越大。朱就是自己创造着机会，扩大着择业的自由度的。她的微笑是醉人的。她的口齿伶俐，善与人相处，同学间发生点不愉快，她总是乐意调解，并总能调解得不错。班里搞个活动，她总是包揽同外界的全部联系，争取支持。她待人诚恳，又不轻佻，很能办事。当“公关小姐”这一新的职业名词刚刚出现的时候，她便认定，这将是能够发挥她的才能的职业。她在待业，但她没有无所事事地待业，而是充分利用待业期间充裕的时间，积极做着准备。她自学公共关系学、社会心理学、涉猎了企业的经营之道。新的素质已经在她的身上萌芽。她没有等着别人找上门，开始推销自己。推销自己也是需要勇气的。她敲开了七个设有或者正准备设“公关小姐”的企业的大门。她勇敢地推销自己的行为证明了她具有当好“公关小姐”的素质。她如愿以偿了。“机会不会自己降临，而要靠自己创造。每个人都能为自己创造机会。”因此，面对职业，她总是乐观的，信心百倍。

王对第一次选择职业极为重视。一出现就业的可能性，他便到处打听，征求别人的意见。“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赞成者反对者似乎都有道理，结果是越征求意见越拿不定主意。他总焦虑不安，生怕第一次职业选择便出现失误。马对职业选择则采取了另一种态度。他似乎有点儿漫不经心。“第一次获得的职业为什么一定要看作是终生职业呢？”他设想这辈子可以选择几种职业，四十岁以前至少干四至五种职业。到了四十岁，职业最好稳定下来。这是外国一个学者的观点，四十岁是个界限，他觉得有道理。“第一次选择职业一般很难成功。自己对就职缺乏实际体验，对某项职业的实际状况并不清楚，自己能干好什么职业也不甚了了。经常是自我感觉良好，一旦进入到某项职业领域便会感到满不是那么回事。事先作出准确判断既然是困难的，那么就先干一下，然后再作判断。如果不适合，就再换一个职业。现在实行合同制了，不是允许辞职吗？”或许我们很难保证第一次选择职业不出差错。这并不可怕。为什么一定要“一锤定音”呢？终生从事一项职业当然不是坏事，只要职业适合自己。既然第一次选择不一定成功，那么在不成功以后，为什么不进行第二次乃至多次选择呢？人生应该而且可以丰富一些。不要把职业选择确定得过早过死。因为职业并不如爱情那样具有排他性。多干几种职业，可以从不同侧面加深对社会的了解，积累多方面的人生经验，这对职业相对稳定之后的工作，或许会产生积极的作用呢！

我们曾经没有机会选择，我们被一次性的分配确定了我们的终生职业。现在我们面对着机会，如果仍然固守一次选择的观念，那么，我们仍不能说我们抓住了机会。职业选择应该保持一些弹性。抓住机会，创造机会，然后在职业选择上保持一些弹性，我们便能掌握择业的主动权。

职业是人生的主要形式

孙晓云以对电器兴趣极浓，儿时把家里的电子管收音机拆得七零八落，挨了父亲一顿狠揍；初中时居然自己装出一台电视机，虽然图像不清晰，凑和也能看，令父亲刮目相看。家里的电器出了点毛病，他七捅八捅总能修好。他在街坊邻居中颇有点名气：“晓云，我的电视图像不清……”“明天来取。”第二天，电视机果然恢复正常。他的业余时间多半搭在了修理电器上。

中学毕业了，他开始选择职业。

他经历了几次选择，最后，电视机二厂选择了他，他也选择了电视机二厂。按理说，他是找到了一个理想的职业，是兴趣和职业对上了号。但上班铃声一响，他只得坐在椅子上对着流水线上转过来的电视机内座插上几个零件。他一天的工作就是准确无误地插这么几个零件，无数次重复，甚至日复一日，月复一月地重复。有什么办法呢？职业就是要求他这么做的，这就是他的职业！

他感到他正在失去自己。

他觉得他已经获得的职业不尽理想。他还是进入了这不尽理想的职业领域。他陷入了苦恼。他或许以重新选择职业。但重新选择到的职业

就一定那么理想么？他该怎么办呢？

其实，即使社会提供了足够多的机会，我们也不是总能选择到我们自认为理想的职业的。每项职业都需要人，又都只需要一定数量的人。我们有时遇到了机会，但又缺少相应的竞争实力；有时具备了实力，一下子又寻找不到机会。社会需要、实力和机遇契合的程度，决定着职业选择的理想程度。因此，职业选择的自由是有一定的“度”的，有所限制的，并非绝对自由。

人生的意义便是人生的价值，它构成了人生的真正内涵。人生的价值必须获得载体，才能表现出来。人生就是在一天二十四小时中，在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中度过。职业、恋爱婚姻、家庭、社会交往都构成了人生的外在形式，构成了实实在在的人生的存在形式。

职业，是人生的主要形式。这不仅在于花在职业上的时间占去了人生大约三分之一的时间（如果不计非就业期间的的时间的话），占去了除去睡眠的二分之一的的时间，而且在于职业确定了我们主要的社会角色，确定了个人与社会、与他人的主要关系，以及在很大程度上确定了我们对社会产生的可能的价值程度。

一般说来，职业以外的人生具有较大的自主选择权。你可以自己决定晚饭以后的五个小时去参加朋友间的聚会，去同事家聊天，去音乐厅听音乐，去商店看商品，或者呆在家里看电视，躲在一边秘密地写日记。你尽可以按照自己的兴趣去画画，去拉小提琴，去邮票市场，去填写圣诞卡，去读琼瑶的小说，让兴趣在可以到达的地方自由驰骋。当然，在人生的这一部分里依然有义务和责任。比如你组成了家庭，你便成为丈夫或者妻子，或许很快又成了父亲或是母亲，那么，在你享受天伦之乐时，你还必须承担相应的义务，你对另一方就具有了不可推委的责任。

你行使了职业的自主选择权，然后你开始从事一种职业。你一旦进入了职业角色，你就必须按照职业的要求去做。你不得不暂时地抑制一下自己的兴趣，去服从那严格的职业纪律，在角色变换中尽快实现角色认同，你还是你自己，你已经不完全是你自己了。你或许得到了自己，你也许还会失去自

己。兴趣、特长和职业完全对口，那当然是最好不过了。事实上完全对口的职业是极少的。过于追求这理想，反倒可能使自己陷入窘境。社会就如这么一部九九连环的大机器，少了其中任何一个环节都可能引起整个社会生活链条的紊乱。驾驶员可算得一个热门职业，但当上了公共汽车司机，你便会一天五六圈地在一个固定的路线上转圈，直转得晕头胀脑，兴致全无。如果可能，没有人会选择当清洁工，可仍然有许多人必须当清洁工。社会就是这样子的。马克思说：“我们总不能选择我们自己认为合适的那种职业的。人们并不能随心所欲地创造自己的历史，并不是全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客观规定的、从过去继承下来的条件下创造。”我们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既然接受了一种职业，就必须充当既定的职业角色，就必须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我们不得不放弃一些个人的兴趣、个性去服从职业的需要。我们或许注定要部分地失去自己。

我们还是能得到自己。

马克思曾经精辟地指出：“在选择职业时所应遵循的主要指针，是人类的幸福和我们的自我完善。”循着这条思路，我们来寻找一下职业中的自我。自我存在的意义，自我价值的体现，衡量自我价值的外在标准，是看自我和社会的关系，自我对人类幸福发挥的作用。孤立的个人是无所谓自我的。在狼群中生活的狼孩有自我么？狼孩回到了人类生活的怀抱，并成为人类研究自身的对象时，狼孩的自我便开始萌芽。在孤岛上生活的鲁滨孙如果不再回到人类的怀抱，也没有什么自我可言。只是当他的经历成为人类地特殊条件下生存的研究对象，并为人类生存提供某种经验和启示的时候，他的漂流的价值才得到实现，他的自我也就同时得到证明。离开了人类幸福的自我，虽然有自我，但只是自我的畸形，自我的变态，自己龟缩到一个毫无内容的空壳里，最终将导致自我的失落。拦路抢劫证明了自我的什么呢？证明自我的堕落；无所事事证明了自我的什么呢？证明了自我的空虚。唯有对人类幸福作出贡献，自我便不仅存在，而且存在得有价值，并能最终导致自我的完善。自我完善是自我存在的高级形态。从绝对的意义说，职业是自我完善的主要场所；忠于职守，自我便显示出意义和价值。公共汽车司机失去了自我么？正是由于他们的存在，社会运转的动脉才得以维系。掏粪工人时传祥的业绩，也证明着自我，实现着自我，完善着自我。自我并非被动体。在职业领域内，自我也在变化着、发展着。秦或许算幸运的，她撞开了研究室的大门。经历、实力、也许还有某些偏见，她每天的主要工作只是按照课题组长的要求去寻找、核对、准备那一大摞一大摞的资料。而她是渴望成为研究项目中的中心人物的。现在还没有成为中心人物的机会。为了研究，她还是兢兢业业地做着职业需要她做的工作。她并不安分，她在向人证明自己，她在积累未来的冲击而需要的实力，但她仍然认真地对待她承担的责任。她会有机会的。

自我原本是个多面体。严格的大生产规范的纪律，还是会自我失去点什么。职业角色内在化为价值观念，已经使自我的主导方面得到肯定，但这毕竟不是全部。那也无妨。我们不是还有业余生活作为补充么？你喜欢音乐，碰巧是当建筑工人。你在恪尽职守以后，尽可以引吭高歌、吹拉弹奏。你喜欢绘画，没有找到绘画的职业，你的才能也不会浪费。在主业中失去了点什么，在副业中依然可以寻找回来。实际上，人是靠职业和业余的综合效应才能真正完善自我，个性才能得到自由的全面的发展的。职业是人生的形式，是个人施展才能的主要场所。人，是具有很强的适应性的。能适应不同类型

职业的人是生存力强的人。人，不会也不应该注定只能从事一项职业。在自己能够适应的诸多职业里，我们尽可以把职业看作是人生的形式，借助职业的媒介，去一展自己的宏图，去追求职业外衣下内涵的人生价值。而人类的幸福，便在这追求的总和中显现出来。

社会地位差异与人格

我们还没有进行选择，但我们已经在考虑选择。我们的内心并不安分。我们站在远处对万花筒般的职业进行扫描。舆论、直觉、家庭影响或者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引起的莫名的启示，把我们的视野引向某种职业，这种职业便在心灵深处萌生、长大，闪烁着迷人的光彩。

我询问过几位中学生。

“我想当企业家。在国外，企业家是最受人尊敬的。如今中国改革了，需要一大批企业家，而且是具有世界眼光的企业家。企业家的地位也不会低。”小A对职业的社会行情似乎了如指掌，已经变声的男低音加上正在隆起的肌肉，使他俨然便个男子汉。“我想当艺术家。鲜花、掌声和可观的体面的收入是令人心醉的。”小B说。他的一个远房叔叔写得一手好字。听说随手写几个字就值上百元，惊得小B直砸嘴。

“我想当医生，当然是医师而不是专门给人递手术器械给病人打针、递药换绷带甚至帮助擦身的护士，尽管护士也被病人称为医生。”说话连珠炮似的小C显得直言不讳。

“我一定要成为一名伟大的科学家。突然宣布的重大科研成果会使中国、使世界吃惊，然后蜚声科坛，名传遐迩。”小D不乏雄心，好像马上就要登台领奖。

……

他们都不乏雄心。他们都想有所作为。

我无意断言这些职业理想是否虚幻，无意玷污这神圣的美好的心灵之花。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这依然是至理名言。没有敢想敢说的冲劲，也就没了青年人的朝气而多了老气横秋。当我们成了众人注目的什么“家”的时候，意味着社会承认我们已经成才，而人才总是比庸才对社会的贡献更大一些。

只要稍稍注意一下，我们就会发现中学生的职业理想中一个有趣的共同点，即他们总是愿意选择在人的心目中社会地位比较高的职业。存在于人们内心的职业的社会地位，往往通过舆论的形式表现出来。中学生由于涉世不深，对自己和对职业状况往往了解不多，可是，社会舆论便显示出巨大的导向作用。我们经常不承认职业的社会地位差异，至少在理论上不承认，于是劳动密集型产业和技术密集型产业的差别消失了。知识行业和非知识行业的差别也消失了。但是，理论上的宣布，并不能使事实上存在于人们心目中的职业社会地位的差消失。而人，总是愿意流向社会地位比较高的职业的。选择社会地位较高的职业，成为人们选择职业的一种价值标准。比如，小A想当企业家，因为企业家的地位今非昔比，企业家阶层的形成，既是经济体制改革的条件，又是经济体制改革成功的外在标志之一；小B想当艺术家，因为鲜花和掌声反映了一种社会地位；小D想成为科学家，可以蜚声科坛……多半如此，随着改革的进展，不同职业之间的收入差距变得可以理解，尽管目前有些差距并不合理。于是，收入也成了选择职业的考虑因素。但是，就目前而言，当社会地位和收入不可兼得的时候，多数人选择职业，还是把社会地位放在第一位，而将收入状况推至其次。

确实，职业在社会中有重要和一般之分。否则，我们为什么还要呼吁提高知识分子的社会地位呢？为什么还要动员全民族尊重教师呢？仅仅是因为

要使他们达到平均的社会地位水准么？显然不是。国家元首的职位和普通工人的职业对于社会进程的影响恐怕不能同日而语。瓦特发明了蒸汽机，引起了一场震撼世界的工业革命，为资本主义的胜利准备了一份厚礼；爱因斯坦创立了相对论，使整个物理界的面貌为之改观，政治家、科学家对社会文明程度的巨大作用，是不能不承认的。职业的社会地位差异，并不同时就是从事某一具体职业个人的社会地位的差异，当然更不是人格差异。作为公民，不管他从事什么职业，人格都是平等的。把职业的社会地位差异当作人格差异，这是当前依然流行的封建尘埃在人们心灵中的反映。决定一个人的社会地位的不是取决于职业的社会地位（虽然两者有相关性），而是取决于一个人的价值实现程度。记者是个令人羡慕的职业。但如果你没有相应的责任，一年发不出几篇稿，你的自我价值表现在哪里？你的社会地位还会高么？你早晚有一天会被淘汰。反之，营业员的职业或许不会受到中学生的青睐，但是，你能说张秉贵的优质服务没有使他的自我价值得到充分的体现么？你能说他的社会地位不高么？

社会，总是以自身发展的需要形成职业和确定职业规模的。个人，往往趋向于从职业的社会地位出发来选择职业。我们不可能置社会对职业的需要于不顾。我们在选择社会职业，社会职业也在选择我们。选择，历来是双向的。于是，我们必须寻找两者的契合点。

有两种选择职业的出发点：一种是我愿意干什么，于是思想便自由驰骋，不免会漂浮，会有虚幻；一种是我能够干什么，或者经过努力，我能够干好什么，于是思想中便多了一份深沉，一份底蕴。前者，易脱离实际，在选择中碰壁；后者，能较快地寻找到社会需要和个个愿望的契合点，选择便易于成功。我能干什么？我能干好什么？我不断地问我自己。我开始解剖自己：我的爱好，我的特长，我的知识结构，我的属于非智力的因素的能力。我把我的视野投向能够发挥我的特长、我又有兴趣的职业。某种职业需要人，我能行，我就能进入这种职业。我暂时不行，我再调整自己的知识结构，提高自己的能力，于是我变得能行。我参加择业竞争，我胜过对手，我行，我便获得了我想获得的职业。

我们不再停留在单纯的愿望中，选择本来就是一种实在的行为而不是纯思维活动。我们已经把愿望和自身的素质联系起来，把素质作为意愿的根基，于是我们从天国回到了人间，我们实实在在地为实现自己的职业理想作着准备。

于是，我们找到了一条和选择社会地位较高的职业的价值标准有区别的另一条价值标准，即选择有利于发挥自己特长的职业这样一种标准。这样，我们在自己的职业天地里就可以尽其所长，任职自如，游刃有余。我们潜在的能力充分展现出来，我们的人生价值也能充分地得到体现。

职业，依然只是人生存在的主要形式；职业，依然是实现人生价值的主要场所，任何职业，都可能成为通达人生价值顶峰的实实在在的阶梯。职业并非无关紧要。主要的是，我们能否寻找到适合自己价值实现的职业。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应该选择职业，选择职业的自由权将会变得更加重要。现在，我们可以对本节开头时提到的中学生职业选择意向提供一些建议了：

小A 想当企业家，还要问小A 是否有管理才能，有抓住机会、敢于竞争、不怕挫折、勇于冒险的心理素质和相应的知识……

小B 想当艺术家，还要问有没有当艺术家的天赋和形象思维的能力……

小 C 想当医生，还要问有否待人热心，办事细心等特点……

小 D 想当科学家，还要问在数理化以及动手能力方面有否超乎常人的表现……

……

有，则尽管去想、去争取、去实现，或者创造条件（比如积累知识、锻炼能力等等）去争取、去实现；反之，则应慎重。

这样，我们便有可能成功。

在职业的天地里领略创造的欢欣

人类的本性是创造。

从水中艰难地爬上陆地，从树枝上的攀援到地面上的行走，人类在创造中创造了自身。

从人类的蛮荒状态到今天到处都显示着生机和活力的外部世界，地球上到处都留下了人类创造的印痕。从结束刻木计数，到现在每秒运算十亿次的计算机；从人类在大地上蹒跚步行，到今天在太空遨游，在海底散步；从马拉松的创始人待步送军情，到今天电报、电视、电话、传真等发达的通讯系统……显示现代文明的一切，哪一样不是人类智慧的结晶、创造的硕果？

人类在不息地进行创造，因而人类在永无休止地前进。

个人也是这样。在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人生延续中，若离去了创造，我们的生活便会单调无味，我们的生命力便会萎缩。就像敲钟的和尚，天天只是撞钟诵经，别无其他，也许果真入静，摆脱了尘世的干扰，进入了无忧无虑无矛盾冲突无欲望追求的无极状态。于是，时间在他们的身上真的凝固了，除了躯体里的生物钟仍在不顾一切地往前走，走向衰老，走向死亡。

人，心中应该有太阳。这太阳每天都在变换，每天都是新的。这太阳就是希望，心中的希望。我们追求希望，于是产生了痛楚，产生了迷茫，遇到了挫折，遇到了磨难。我们不停顿地追求希望，这追求便是创造。不断地创造，使我们的生活每天都是新的，在创造中我们赢得了无限的欢欣。

“任何职业都是一片创造的乐土，在那里都可以领略到创造的欢欣。”我对当上了电车售票员的张晓萍说。

“净说大道理，谁不懂？政治家、科学家、艺术家的事业自然是一种创造。居里夫人历尽艰难发现了镭，是一种震惊科坛的创造；马克思创立了剩余价值理论，也是一种震惊世界的创造。你会用这些老生常谈的例子来说服我。其实这类事业的创造性是没有人会怀疑的。那么平凡的岗位呢？”她反问我。“比如像我这个电车售票员，做到报站清楚，动作利落，还能有问必答，天天如此，难道还有什么可以创造的么？”

也是可以创造的，我依然这么认为。什么叫创造？创造便是超乎寻常。满足寻常便不会有创造。中国有句话叫熟视无睹。看得多了，以为就是这样，视若未见，创造的神经便开始麻木。其实工作中到处都有需要解决的问题。在司空见惯中抓住问题，解决问题，你便再从事创造。你听说过上海71路公共汽车售票员郑亚琴么？她创造了一种方便钩，尽管很简单，却为乘客解决了大问题。你可以在售票员这个岗位上尽情地创造。比如，你可以懂点乘客心理学，从一个个陌生的转瞬即逝的乘客脸上出现的细微变化中找到服务对象，从而提供一流的服务；学点犯罪行为学，从蛛丝马迹中寻到罪犯的扒窃活动，如此等等。只要你想创造，钻到创造的事业中去，你就能找到创造的契机，就能从事创造。另一个申请国家专利的小学生吴超发明了方便蚊香盘。这项发明决不需要超常智慧，只不过是寻常人不想为或没想到要为了。创造并不神秘。

我们还可以从微观领域里的创造回到宏观领域里来，看看我们所处的时代。我们国家的改革已经深入到几乎所有领域。改革本身就是创造，是中国有史以来最具创造性的事业。在黄土地上祖祖辈辈耕耘的普通农民率先起来进行创造，创造了家庭承包责任制这一适合中国国情、能够推动农村生产力

飞速发展的生产形式；而且，中国农民的这种创造竟成了中国这场伟大的改革的发端和序幕。敢于充当第一个吃螃蟹的人，那些第一批租赁企业、承包工厂的人；那些第一批毛遂自荐参加竞选的人；那些发挥余热成为“星期天工程师”的科技人员；那些按照改革的要求努力提高自身素质的人……尽管有些人失败了，但他们难道不都是从事创造么？创造新的经济和政治体制！我们革新旧的生存方式是一种创造；我们顺应优化组合，奖优罚劣等改革措施也是一种创造——创造一种新的心理素质。这些，难道不是每天都发生在张晓萍身边的需要创造的事业么？我们在本职岗位上投身改革的创造。我、你、他，我们都在职业领域里从事创造，便汇成了中国大地上浩荡涌进的改革大潮。我们经受了改革过程中的痛苦和困惑，我们将领略改革成功的欢欣。

“我渴望创造。我也知道每种职业都可以从事创造。我酷爱文学，又偏偏干的是钳工。我没兴趣，怎么会在钳工上有所创造？”一次小卞对我说。尽管我们已经有了选择职业的自由，我们也未见得都能寻到理想的职业。我们依然可以继续选择，我们还是经常陷入不得不接受某种职业的窘境。我们已经探讨过了如何应对的方法。

我只想对小卞说：不要轻易宣布“我酷爱”。其实，我们经常说的酷爱，只是一种兴趣而已。兴趣和酷爱是两个层次意义上的问题，中间由爱好构成连结的桥梁。

兴趣是探究某种事物或进行某种活动的心理倾向，是人在实践活动的刺激下从内心产生的。兴趣是爱好和酷爱的基础，具有广泛性、变易性和再造性的特点。我们可以在不同的领域里同时产生兴趣，对电子琴有兴趣，对文学作品有兴趣，对小动物小昆虫有兴趣，对远足旅游有兴趣……我们的兴趣可能转瞬即逝，接踵而来的是新的兴趣。犹如今天喜欢集邮，明天又迷上了围棋。兴趣可以再造。青少年时期是产生兴趣的黄金时代。各种兴趣纷至沓来。我们保持着尽可能广泛的兴趣，于是内心便产生了寻求各种知识的愿望，我们的特长，我们的创造冲动便可以逐步从中产生。如果对周围失去了兴趣，如果新的兴趣不再产生，人生便失去了生气，同时便失去了创造。

一些兴趣产生了又逝去了，一些兴趣变得相对持久而稳定。后者激发的求知欲望形成了自我与兴趣相适应的知识结构和特长，又使兴趣变得更加稳定，这时，爱好便产生了。因此，爱好是一种知识结构和特长相联系的持久和稳定的兴趣。爱好和责任感联系，是创造性活动的直接动因。

酷爱，即爱好发展到了实现不以为生的程度，人生的赌注全部押在上面，丢弃了它，简直无法生活，甚至连生命也黯然失色。它集知识、智慧、才能、特长、创造性于一体，朝着既定目标，不顾一切地奔去。爱而至极、始成酷爱，是兴趣所能达到的最高境界，是至极的心理状态，蕴含着创造和获得巨大成功的可能性。这种境界并非人人可以达到，而一旦达到了这种境界，则一切都无法成为通向成功的障碍——什么金钱利禄，什么人言流语，什么父母反对，什么人生磨难，什么打击压制，一切都不足言谈。我们便会充满着勇气、毅力、坚韧不拔，百折不挠，唯有创造和实现目标，就如陈景润在摘取哥德巴赫猜想这颗数学王冠上的明珠时的景状那样。

现在我们再回过头来看看小卞是否陷入了心理误区。小卞对钳工没有兴趣，没有兴趣当然无法从事创造。但小卞是否尝试过兴趣再造？有这么一个医院清洁工，本对工作没有什么兴趣。可是面对老鼠施虐，他产生了消灭老鼠的责任感。观察老鼠习性的兴趣产生了，他不分严寒酷暑，蹲在房梁上，

躲在角落里。最后，他能学老鼠叫，把老鼠纷纷引出洞，然后又学猫叫，吓得老鼠坠地而死，简直到了令人难以置信的程度。他原本没有研究老鼠的兴趣。但是他的兴趣再造了，他的创造也成功了。那么小卞呢？

小卞说自己酷爱文学。现在要问，小卞是否到了酷爱的程度？是否具有搞文学的基本素质、知识结构和足够的勇气，还是仅仅有些兴趣而已？不要让由于对兴趣、爱好、酷爱的误解而阻梗了自己通往创造的道路。

我们努力进行创造。我们每个人都可以在职业的天地里领略创造的欢欣。

第四章抓紧就业前的演习

未来的事情或许只有到未来才能去干。

但未来的命运只有靠现在来把握。明天是今天的延续，未来是现在的发展。我们永远只能生活在现在这一瞬，转眼间，现在成为过去，未来又成为现在。不断连结的现在这一瞬，构成了我们实实在在的人生。紧紧抓住今天，变为过去的今天会更有意义，变为今天的未来将充满希望。

为着明天，我们必须有所准备。

我们还没有就业，所以我们先要演习。其实，从呱呱坠地开始，我们便在为未来的就业做着准备。我们度过了无忧无虑的孩提时代，学会了直立行走，学会了奔跑，学会了语言，开始了和外界的接触。我们即将结束就业前的知识积累。我们成了体格强壮的男子汉和亭亭玉立的大姑娘。我们的血液在流动。我们在迎接一个新我的诞生，一个社会化的自我的诞生。我们渴望进入社会，在社会中大显身手。我们在用全身心准备这人生路上的伟大转折，迎接真正人生道路的开始。

我们对社会充满钟情、寄予厚望，社会却总是有点苛刻，迟迟才肯接纳我们为社会的成员。而我们只有成为社会的一个成员，才能在社会中生活，进而改造这个已经属于我们的社会。

初入社会，我们多少会不适应社会，因此我们必须了解这社会；涉世之初，我们尚难把握这漫长的人生。因此，我们有必要进行演习。抓住今天，让今天准备得更充分一些，明天的把握便会更大。就像一个即将出征的战士，训练有素，在战场上胜利的希望便会大些。为着成功，应该抓紧准备。谁准备得充分，谁成功的可能性就会更大。

寻觅科学的思维方式

思维，是宇宙中的瑰宝，地球上最美的花朵。思维，与人类一同降生，随人类发育、发达。你有一个大脑，我也有一个大脑。“我的脑子不灵，每次都下了大功夫，可考试成绩总是属中。我不会有出息了。”小金总是唉声叹气。且不说大器晚成在成才现象中并不寡见，也不说当前考试方法上存在某种偏误。以为只要下苦功夫便能读好书，这本身就是一种偏误。其实，我们并不一定了解属于我们每个人自己的大脑的潜力。上天分别赐给我们一个脑细胞数量差不多的大脑，你的和属于别人的大脑的思维潜力的差别本来就不大。举个例子说，每一个大脑大约都有一千亿个神经细胞，可以记住六千万册至八千万册书籍，这个数字相当于美国国会图书馆的全部藏书。尽管这只是理论上的推算，但已经足以证明人类思维的潜力。这是一座远未被开发的宝库，谁也不敢断言自己的大脑已经使用到了极限。

我们几乎是平等地都具有一个大脑。我们每天都在思维，让智慧之花开放。但并不是所有的思维之花都能结果的。有的人几年十几年便能自己的领域里占据魁首的地位，而平平者一生都未能涉足一项发明。除了知识基底等因素之外，重要的在于思维方式。科学的思维方式，可以大幅度提高思维效率，使我们找到捷径，迅速接近目标，抓住事物本质；错误的思维方式则会把我们引入迷途。科学的思维方式，甚至比知识的积累更重要（其实知识积累的速率也有赖于思维方式）。知识会老化，而科学的思维方式却终生受用。这是一份颇有争议的试卷，教师在打分时发生了分歧。试题是：举例说明物质决定精神的唯物主义基本原理。张欣熟知教科书观点。他自认为要找几个例子并不困难，比如经济体制改革中人的观念的变化等等。他没有寻求例子去说明这些观点，而是胆大包天地对原理本身发生了疑问。他举例说：据报载，英国有对八十二岁的孪生姐妹利齐和伊迪丝平素习惯一样，爱好一样，并且是同时结婚，在同一个机构工作，几乎是在同一时间因心力衰竭死于各自的寓所中。她俩倒在屋内的位置相同，姿势也一样。这件事实在令人迷惑不解。按照唯物论，她俩的秉性和爱好应该是后天形成的，为什么毫无二致？虽然生命节律会起作用，但后天锻炼应该对身体状况发生影响，总不至于连死亡的时间、位置和姿势都一样。这件事倒是证明了“宿命论”的某种观点：一切都是先天安排好的。还有，听说气功大师严新能呼风唤雨，能穿墙过壁。自己亲眼看到过气功师表演“意念制功”。气功师的意念竟能使别人动起来，意识和物质的区别在哪儿？简直无法理解。

他在试卷最后写了一段附言：“也许，我的这些困或不应该写在试卷上，在课后讨论时提出来更好。按照惯例，试卷是应该按照教科书的标准答案加答的。但我确实心存疑惑，写出来了心中也就坦然了一些。我现在还没搞清，但我以后会搞清楚的，我相信。”面对这样一张试卷，教师中两种意见激烈交锋。

多数教师认为：没按教科书答题，应判不及格。如果学生答题都标新立异，判分还有标准么？再说，这些例子并没有推翻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不是还有生命节律么？这不是生命这物质有机体的运动规律么？这些事到底怎么回事，科学界都说不清，怎么能作为论据呢？

对方马上反唇相驳：这些信息是否准确姑且不论，社会上确实不断传来这些信息。科学界尚且说不清的事，为什么一定要一个中学生说清楚呢？张

欣注意吸收各种知识信息，敢于提出不同观点，说出自己的真实想法，这才是难能可贵的。创造性就是由此产生的。我们太习惯循规蹈矩，恰恰是循规蹈矩扼杀了学生的创造性。

这里已经涉及到了两种教育思想的冲突。

争论没有结果，最后达成妥协，打了七十分，并申明：“基本观点错误，考虑到张欣善于思考，故打此分。”以防别人仿效。

对张欣的具体观点，我不敢苟同。唯物主义的正确性不断被自然科学和社会历史所印证，这是没有疑问的；但唯物主义也不断面临着新的挑战，需要充实和发展，也应该是没有疑问的。唯物主义并不是现成地解释一切现象的万宝全书。这些我们暂且不论。

重要的是，张欣同学的思维轨迹中确实可以看到一种导致新创造和新发现的思维因子，这比简单地背诵现成的结论可贵千百倍。扼杀这种创造性的嫩芽，才是可悲的。

创造性思维是科学思维方式的最重要特征。一般说来，中学生还没能进入创造，还不具备进行创造的必要条件，但是中学阶段，正在准备创造，因此，应不断进行创造性思维的训练。

创造性思维，是和重复性思维相对立的一种思维方式。创造，总是包含着对原有结论的反叛，或否定、或修正、或突破，而不是简单地重复和肯定原有认识成果。因此，创造性思维，同时具有求异思维的特性。

我们太习惯于重复性思维了。我们在课堂上学习知识，学习人类实践中产生的认识成果。我们在重复中学习。我们不能不重复，不重复便没有学习，便无法掌握人类社会几万年好不容易积累下来的知识，我们一直在接受考试，在重复那些应该重复的答案，检验我们是否掌握了应该掌握的知识。我们习惯了， $1+1=2$ ，一定等于2。我们不再怀疑这个结论的真理性和正确性。

如果问， $1+1$ 一定等于2么？你一定会觉得可笑，也许会讥讽这种想法连小学生都不如。我们时常在自认为可笑的念头下扼杀自己的创造性。其实，真理都有相对性，有时间和空间的界限。任何知识都有局限性。在初等数学中， $1+1$ 一定等于2，具有确定不移的真理性和正确性。但是，如果超出了这个范围，比如在社会生活中， $1+1$ 有的时候并不等于2。一个有内耗的团体内部，1个人加1个人会小于2个人；合理的劳动分工组合，1个人加1个人会大于2个人。为什么不能怀疑一下 $1+1$ 是否等于2？生活中还有这样有趣的实例：一个经理招聘管理人员，问一千五百美元加三千八百美元等于多少？甲回答五千三百美元，未被录用，乙反问：您希望是多少美元？便被录用。原因在于，甲只有常规思维，而乙则有经营头脑，看到了货币的社会经济活动中可以增值。思维超出常规，便可能孕育创造。

重复性思维当然具有积极的作用。重复性思维可以在头脑中形成一种思维定势，即不断地对类似问题循着同一思路思考，重复多次，大脑神经元之间就会留下印痕，形成神经通路。思维定势表现为一种自动化的思维定向反射，具有简捷快速的特点，它可以大大提高思维的速率，加大思维的跨度。但思维定势会无意识地强迫我们按习惯性思路去考虑问题，作出结论，使思维落入窠臼，失去生机和活力，使创造性受到阻抑和窒息。

发散式思维是创造性思维的重要方法。发散式思维不拘泥于思维定势的框框，使思维激越、震荡、灵活，让思维向各个可能的方向发散。它同线性思维不同，是思维的跳跃、弥散、触类旁通。面对同一个问题，思维沿着不

同方向去重组已有的信息，尽量从不同侧面，从不同方向去思考问题，寻找解决问题的途径；尽量提出多种设想，多种答案，多种可能性，以不断扩大选择余地，寻找最优思路。张欣的思维，实际上已经具有了发散性思维的某些特征。美国某地的中学生举行过一种极有兴味的比赛，内容是用不同的包装方法包裹鸡蛋，然后由高处落下而使鸡蛋完好无损。于是学生们使用各种不同的包装材料，创造出令人意想不到的包装方法。答案决不是一种，而是多种，甚至是无穷多种。他们在游戏，在游戏中尝试创造。这种比赛活动，在潜移默化中训练和启迪着中学生的创造性思维方式。其实，我们在做几何习题时，也已经有了这种锻炼：同一个定理，可以用各种不同的方式加以证明，但是我们往往满足于知道其中的一种解法便作罢，思维的创造性便很少有机会得到锻炼。

思维的发散性逻辑地与怀疑相关联。怀疑，原本是一种可贵的创造性品格。怀疑，孕育着创造。正因为爱因斯坦怀疑牛顿的经典力学，才创造了“相对论”；马克思怀疑了青年黑格尔派，才创立科学社会主义学说；广大中国农民怀疑“一大二公”，才创立了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相适应的农村经济承包责任制。怀疑不是缺点，总是疑而不下断语才是缺点；怀疑不是目的，通过怀疑摘取真理的珍宝才是目的。有了怀疑，思维便不再凝固，不再僵化，新的思路、新的发现便由之产生。当我们把怀疑放置在科学的基础上的时候，我们的怀疑就有可能结出硕果，甚至经由对真理的怀疑而重新认识真理，也颇具意义，这种认识将变得更加坚固。张欣同学如果解开了孪生姐妹和气功之谜，重新认识了唯物主义原理的正确性，那么，我们可以认为他对唯物主义的认识将会比其他只知背诵现成结论的同学的认识深刻得多。

思维科学还只是一门新兴的科学，人们对思维科学的研究取得的进展还只是近几年的事情。我们不必在这里罗列过多的具体思维方式，如辐合式思维，非逻辑思维，立体思维，多值思维，逆向思维等等。重要的是，我们应该主动地训练自己的思维方式，使思维更加科学，如此，一旦进入职业创造，我们将受益无穷。

迎接竞争的挑战

我的案头放着一封中学生来信，引起了我的思考。现原文抄录如下：
编辑同志：

我的学习生活中发生了一些令人感到困惑和心寒的事。

一次我病了，病得不轻，躺在床上起不来。我原以为同宿舍的同学会扶我到医务室看病，帮着打打饭、递递药，老师和其他同学会来看我，说几句安慰和宽心的话。可是谁也没有这样做。我在孤独中恢复了健康。后来另一位同学告诉我，当时还有人幸灾乐祸，希望我住院呢，因为这样可以少一个高考时的竞争对手。听到这些我真生气，这些人还有点人情味么？

真是世态炎凉呵！平时这类事也不少。借参考书、文具等，答应条件是“今天我帮了你，明天你一定得帮我”。我认为正是这些生活小事，把在学习竞争时同学之间的关系，淋漓尽致地反映出来。为了自己拿第一，可以不顾同学之间的友情，甚至采用卑鄙的手段（也许言重了），替自己拉垫背，我上去了，却把别人蹬开。我们正面临高考前夕的激烈竞争。这种竞争使同学间产生了隔阂。尤其是成绩不相上下的，更容易互相嫉妒、封锁消息。老师时常动员门路广的同学到其他学校收集试题，打听复习情况，又像宣读绝密文件似的说：“这是好不容易搞到的试题，你们不要出去，否则会考不上的。”

竞争如此不留情，使人不由自主地变得专横冷酷、吝啬贪婪。同学之间，就象天上的两颗星，形近神远，互不交往，彼此漠然，我真想于静中逃出寂寞，于空旷中逃出孤独。生活正好验证了作家泰戈尔的诗：“我求索我得不到的，我得到我不求索的。”编辑同志，我不愿意随波逐流，仿效他们，但又难以扭转乾坤。难道竞争就是这样的吗？

肖晓

难道在改革的大潮中涌现的竞争是这样的么？

应该不是，这只能说是竞争的某些变态。但是，发生在我们周围的竞争不多少都有这种现象么？该如何理解呢？

我们太不习惯于竞争了。一方面，我们一直在

提倡“互相帮助”、“不让一个同学掉队”，另一方面，“出头的椽子先烂”、“枪打出头鸟”、“木秀于林，风必摧之”。这种舆论氛围反倒使学习的尖子产生了一种负疚感，似乎别人掉队了，是因为自己没有尽到“互相帮助”的责任。我们没有了竞争，因为一段时间里，上大学是靠“推荐”；准确地说，竞争依然存在，依然激烈，只不过不是发生在考场，而是发生在官场，通过各种手段（包括不正当手段），使自己被有权推荐的干部推荐上。

其实，何止学习竞争消失了。整个经济生活、政治生活中的竞争都被看作资本主义的东西而被压制、被批判、被取消。结果是优者不被视为优，劣者不以为劣，既没有动力，也没有压力。于是生机勃勃的社会生活窒息了，剩下的只是安于平庸。

社会毕竟要前进，竞争则是社会前进的动力之一。竞争，打破了平静的局面，使生活沸腾起来；竞争，使拔尖的人才脱颖而出，并使人们承认他们的奋斗、他们自身奋斗的价值；竞争，把个体素质的差异以结果的形式表现出来，优胜劣汰，造成一种社会落差，使行进者雄踞于并试图继续雄踞于社会前列，使后进者感奋起来，力图改变自己的地位。人人都充满危机感，人

人都不敢怠惰，于是人人都奋进。个人在奋进，团体在奋进，于是整个社会便也随之奋进。我们欢迎竞争，呼唤竞争。竞争并非资本主义的专利。

思想解放运动和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践，使竞争成为改革中的一个重要问题得到了肯定。竞争，带来了收益，也带来了风险，而且收益越大，风险也越大。为了在竞争中获胜，于是时间观念，效率观念，效益观念等等也就发生了变化。

未来的社会是个竞争的社会。未来的人生道路上充满着竞争。我们面临着竞争，面临着竞争对我们素质的挑战。

竞争犹如旋风，犹如狂飙，来得太猛烈了，太突然了，以至我们中的许多人猝不及防地卷进了竞争的漩涡。人们还没有来得及闹清楚竞争是怎么回事，便已经摆开架势进行竞争了。闹清怎么回事再参加竞争，还是先竞争后闹清竞争的含义？对于个人来说，有时犹如“鸡生蛋还是蛋生鸡”的问题一样搅不清楚。不管是主动的还是被动的，重要的是人们已经开始竞争，这便是社会的一大进步，甚至可以说，是有历史意义的进步。

毕竟我们还是需要认识。因为人们总是习惯于运用过去的经验理解新的社会现象。于是，人们时常提到的“东方式的嫉妒心理”和新的竞争心理胶合在一起，使竞争发生了某种程度的变态。于是，看到别的同学学习好心里便不舒服，希望别的同学考试失误以显出自己的胜利；于是封锁习题，抢占资料以图捷足先登取得竞争的胜利。就像海中岩石只能企盼海水落去才显得自己高出水面一样。这里，我们又一次看到了传统文化和旧的社会心理的巨大力量，看到了民族心理上的尘埃。

我提笔给那位读者回了一封信。肖晓同学：

您的来信提出了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我很难给您一个是或者否，正确的或者完全标准的答案。我们总是习惯于要一个答案或者给一个答案。其实，许多事情是不只一个答案的，也不一定有标准答案，否则，不又有终极真理了么？我们一起讨论，一起寻找比较完满的答案。

既然是竞争，有一点应该是明确的，即竞争是在平等的公开条件下，力争超过对方。你高了，我比你更高，而不是把你的腿锯掉一截，然后显得我比你高。前者是个人和社会的进步，后者只是倾轧；前者是努力提高自身素质以求竞争的成功，后者则导向“窝里斗”，于社会没有任何益处。

我想对你说，现代知识之浩瀚、之丰富；信息量之大，传递速度之快，恐怕不是什么人可以封锁得住的。知识本来就是人类文明进步的产物，是属于全人类的。以为封锁几道试题就可以在学习竞争中取胜，未免太偏狭了。这种竞争即使在一个班里取得胜利，那么在一个学校呢？一个地区呢？在全中国、全世界呢？我们是应该有点世界眼光的，我们的竞争应该瞄着世界。没有健康的竞争心理，是无法在未来的竞争中取胜的。您看，我有点像在说教了。我也是受到了我那个时代的文化氛围的熏陶，尽管时时想超越出来，都总不能令人令己如意。看到自身的局限性有时比看到自身的长处更难。

我无意于把竞争描写得过于浪漫。作为竞争的结果——优胜劣汰，确实有点残酷，不那么富有人情味。在高考的竞争失败了，高等院校的大门就会对失败者关闭；在企业的竞争中失败了，工厂就会破产倒闭。失败者自然会被冷落，有时何止是冷落，甚至是被淘汰。但是事物是可变的。失败者不甘失败而奋起，就可能成为胜利者；安于失败者的地位，最终将被社会淘汰。“劣汰”，构成了一种威胁，一种危机，一种逼迫向上的力量。“优胜劣汰”，优劣差异最终会造成社会地位和生活条件的差异，社会变得不如以前“公平”了。这在某些被平均主义熏陶了几十年的人们看来是如此不道德。

我们无意中又闯入了道德领域。我缺乏伦理学的专门研究。但是我相信一点，道德是历史的产物，是随历史的进步而变化发展的。优者胜，资历、关系和工作年限不再成为竞争的砝码，而是看结果，对社会的实际贡献，这有什么不公平的？“劣汰”则多少有点“残忍”，但在特定情况下，恶也可能成为历史发展的杠杆。这是黑格尔提出的思想而受到了恩格斯的首肯。某种社会行为的道德评价应该服从于历史的进步，这种思路在今天不无借鉴意义。

我不希望这种看法被当作道德虚无主义。竞争也有竞争的规则，竞争应遵守与之相适应的道德规范。为了自己的成功不惜倾轧竞争对手，当然是不道德的，我们不能失去道德的价值评价标准。

如您所说，我们难以扭转乾坤。但是，我们都在做着扭转乾坤的工作。所以，重要的是我们如何行动。竞争的后果不一定全是积极的。竞争所产生的，竞争过程中人们所做的，不会全是善，而没有恶。某些方面的消极后果是不可避免的。就像任何一次伟大的革命都伴有消极现象，都需要付出代价一样。那么，在我们热情地呼唤改革，呼唤竞争的同时，都去做一点扶正祛邪的工作，使竞争在健康的社会环境里展开，似乎变得更加重要。

我似乎离题了。您的一封关于学习竞争的来信，引出了这么一些议论。但我认为您已经涉及到了改革时代关于竞争的大问题，那么，我们稍微详细地讨论一下也许不无裨益。只是，这些并非结论。

希望这是我们讨论的开始。

编者

保持程度的兴趣弹性

我们已经谈到过兴趣，讨论过兴趣的三个层次：兴趣、爱好、酷爱。

我们的梦和兴趣连结在一起。我们的兴趣时常成为梦。兴趣时而引导我们走向成功，时而引导我们走向幼觉。

青少年充满着奇异的兴趣，人们都这么说。

兴趣是成才的起点，伟人这样说。

有这么三个中学生，谁离成功最近？

小W迷上了集邮。“再没有比集邮更有意思的了。方寸之间有知识、有艺术，还有，邮票可以增值。”有空他便到集邮公司门口转悠，碰到熟人有一张好邮票便苦苦哀求。可一个多月以前，他还在到处搜集UFO的材料，夜深人静时盯着夜空，一站就是好几个小时。说不定会亲眼看到不明飞行物，这可是轰动世界的新闻，有多来劲！中日围棋擂台赛时，他琢磨上了棋谱。街上流行吉他热，他也抱着吉他弹过那么几天，没成调就扔下了……同学说他是无定向导弹，净赶时髦，干什么都没有长性。他不在乎。他对什么都充满着兴趣。小G干什么事都极为专注。他迷上了英语以后，对其他事都失去了兴趣。他参加了学校组织的英语学习小组，还在校初中英语竞赛中拿了个第二名。马路上看到蓝眼睛黄头发的外国人，总想凑上去听听，哪怕听懂了一句，那一整天他都会乐滋滋的。同学说他兴趣极为稳定，将来一定会有大出息。

小F平时没有表现出什么特殊的兴趣，业余生活比较单调，连电视、电影都懒得看，生怕浪费了时间，她只是专心读书，按部就班地读书，开什么课就学什么课，各门功课成绩都不错。同学说她生活中少了点色彩。

这三个人谁离成功最近？

人们都说小G离成功最近。小W兴趣广而不专，什么都是半拉子，小F则四平八稳，缺乏兴趣激发出来的积极主动的学习方向和强烈的创新意识。但是，结论最好不要下得太早。

如果他们已经进入大学，或者已经走上社会，这种看法自然是有道理的。可是他们还只是个初中生。

还是看看这三个人三年以后的情况吧。

小W的兴趣逐步凝聚到写作上。每当他提笔作文时，便思如泉涌。以前曾经引起过兴趣的问题不自觉地溶入了文章，成了创作的素材。他的那篇科幻文章《外星人奇遇记》获得了区中学生征文二等奖，就是得益于以前对UFO的兴趣。其实，青少年的兴趣本来就有广泛性、变易性和快速转移的特点。人类天生的好奇心在童年、少年时代，最容易得到淋漓尽致的发挥，让兴趣之舟在生活的大海里自由航行，既能扩大知识面，开阔眼界，又能进行选择。兴趣一旦和自己的特长结合在一起，便找到了归宿。找到了是因为寻找过。自我有时难以驾驭兴趣的未来，那么，就让兴趣在各个领域里碰撞，于是我们知道了合适的和不合适的，便有了找到的可能性。找到了便意味着成功。但是如果到了高中，仍任凭兴趣快速转移而没有沉淀和凝聚，那么，他将不会有形成自己特长的机会，成功也只能在彼岸向他招手。

小G的兴趣依然稳定，仍执著地攻他的外语，已有两篇儿童读物的译文问世。他整整苦恼了两年。他意识到自己是个跛脚。能读懂英语作品，但翻译过来的文字却味同嚼蜡，于是，他又转过来对语文产生了兴趣，中文水平

有了提高；各国文化背景的差异使他的译文屡屡出错，于是他对世界地理、世界历史以及各种国际新闻备加留意。他的知识结构趋于合理了，他的特长取得了较为雄厚的支撑点。他的兴趣正在扩展，引导他走向成功。但是，如果他依然“攻其一点不及其余”，任凭自己的兴趣畸形发展，那么，他也许坚持不了多久，兴趣便会被接二连三地失败所淹没。除了碰壁，他再也不会再有其他出路。他将无法与成功结缘。

小F各门功课依然拔尖。生物课给她展现了一个神秘多彩的世界，拨动了她的兴趣之弦。随着知识的积累，她对生物发生了浓厚的兴趣。在郊游中，她被丰富多采的生物世界所迷恋，生发出许多美好的遐想。她被美丽的凤蝶的颜色所吸引，想研究凤蝶的色彩，把这种天然的色实例应用到各种日用品色彩技术上；她想探究“打屁虫”体内的两种无毒气体是怎样在极短的时间内合成有毒气体的，螳螂又怎样在百分之五秒内捕捉目标的……她参加了生物夏令营，增加了许多生物学知识，从植物界登陆的先驱裸蕨，到最大的爬行类动物恐龙，并采集了古生物的化石标本。她的主攻方向逐步明确起来，她在生物的世界里感受到了无限的乐趣，以至如果不能考上大学生物系，简直不知道上大学还有什么滋味。假如她依然四平八稳地读书，依然对任何科目都没有特殊的兴趣，她也许会从此丧失创造的生机。

三个人走的是三条路。小W是从广泛的兴趣和兴趣的快速转移中凝聚出了适合自己的兴趣；小G是从专一的兴趣中扩展开来形成与既定的目标相联系的兴趣；小F则是在知识的积累中由知识触发产生了新的兴趣。

三条路都能走向成功。人和人不一样。人和人不必都走同一条路。你该走什么路？你有你自己的情况，你可以自己选择。

路虽不同，但共同点还是有的。

如果说兴趣是成功的出发点，那么成功则是兴趣的最佳归宿（兴趣作为丰富生活、丰富人生的社会功用，当另作别论）。没有兴趣，成功便失去了动力；没有成功，兴趣便失去了归宿。兴趣和成功的连结点是知识。没有知识，兴趣便永远只是兴趣。

成功是一种结果，而兴趣和知识是可以互为起点的。小W和小G是先有兴趣，在兴趣的驱动下，拚命吮吸各种知识，形成与自己的兴趣相一致的知识结构，从而把兴趣发展为一种特长，一种责任感，一种无法抑制的创造冲动，从而发展成为一种稳定而持久的追求目标。这也是殊途同归。兴趣 知识 成功； 知识 兴趣 成功，两种模式，

两条道路都通向成功。

应该保持兴趣的适度弹性。

兴趣本来就是有弹性的。兴趣的本性是多样和变易，这本身就是一种弹性。小W的兴趣是极富弹性的，实际上大多数青少年的兴趣心理发展，都是富有弹性的。但弹性要适度。如果兴趣永远处于快速转移的状态中而无法凝聚，兴趣与成功便不再有缘。兴趣不是从内心自生出来的，而是由个体的经历、知识的积累、社会的变化激发出来的。小F如果对生物学的知识缺乏了解，是断然不会产生诸如“打屁虫体内的两种无毒气体是怎样在极短的时间内合成有毒气体”之类的兴趣的，这是兴趣再造，也是一种兴趣的弹性。这种兴趣再造过程，更符合创造性的心理发展过程。

人们时常以为兴趣专一便能成功，其实是误解。兴趣如果不扩散、不凝聚、不产生、不转移、不流逝，便失去了活力。不少中学生对某一学科产生

了些许兴趣，便轻易地以为自己找到了终生的奋斗目标，人为地使兴趣龟缩到非常狭小的范围内，十有八九会碰壁的。不妨让兴趣保持一点弹性，把兴趣的触角伸向外部世界的各个不同领域，或许其中的某种兴趣与自身素质构成的特长（有些是自我并未意识到的潜在特长）突然产生共振，于是，我们便找了一条通向成功的路。

知识不会贬值

“上大学要改成自费了。”“分配制度改革以后，大学毕业生不包分配了。”消息不胫而走，那些在高考的羊肠小道竞争中过五关斩六将可望获得那一张珍贵的入学通知书的佼佼者，心里开始惴惴不安。卢飞的脑子里各种信息搅作了一团。“我们这一茬人真倒霉。”他嘟囔着。他家境贫寒，没有很多社会关系。父母倾其所有，在经济上全力支撑着他的学业。存折上数目不大的血汗钱，是为他上大学准备的。他理解父母的心情。家里能出个秀才，成了国家干部，还有令人羡慕的好职业，这可是祖上从未有过的。为此，他已经在中学里奋斗了六年。他自信能考上大学，也算尽了一份孝心。“如今考上了又有什么用？没后门，谁知道毕业时会陷入什么样的困境。”马上就要高考了，那一道道模拟试题在他的面前失去了诱惑力。

他无意中碰到了她，她把他领进了咖啡馆。摇曳的灯光，醉人的音乐。他没去过这去处。“我请客。”她抽出了几张大团结。

他和她原先成为过朋友。后来，他看她没有雄心壮志，不好好读书；他看他是个书呆子，如今商品经济发展了，钱更管用。话不投机，他俩分道扬镳了。高二上学期一过，她再也没来上学，在离学校不远的地方摆了个服装摊。执照，是她父亲的。

“高考有戏吧！”她问。能请老同学到一个高档去处，她心里有一种莫名的满足。

他默默无言。心里的烦闷倒给这个以前瞧不起的“个体户”，真有点掉价。

“老同学在这里幽会，真有闲心呵！”许涛突然闯了进来。他是个乐天派。他觉得自己真正获得了解放，教科书已经送到了废纸堆里，换回了几盒香烟。“姐们，破费给咱也来一杯饮料。”他不客气地占了一个座位。“上大学有什么用？累死累活不说，毕业后还不是那几个钱。现在又不包分配了。你看人家，高中没上完，兜里不是一厚叠大团结吗？如今这时候，是搞原子弹的不如卖茶叶蛋的，拿手术刀的不如拿剃头刀的。文凭有什么用，我可没想成龙。”他根本不管别人是否厌烦，仍滔滔不绝，“别看老师整天围着你们尖子生转，将来还不是和我一样，工作没着落？”他整天打扑克，打篮球，玩电子游戏，到街头跳霹雳舞。看着准备高考的同学连啃冷馒头的时候都在背习题，不禁暗自得意。高考的指挥棒把中学生分成两拨。他是属于没希望上大学的。老师这么认为，他后来自己也这么认为。既然如此，何必再受寒窗苦呢？六十分还是要的。没有高中文凭，将来找工作也会困难的。

心灵的天平开始失去平衡。

商品经济发展了，平均主义打破了，收入差距迅速拉开。知识，一时在金钱面前一筹莫展。农民富起来了，个体户富起来了，低知识阶层比高知识阶层先富起来了。那么知识呢？知识还有用么？也许，知识真的贬值了。面对着收入甚至超过了共和国总理的她，卢飞不由地叹了一口气。知识真的没用了么？真的会贬值么？

我们有必要重温一下社会发展史。

人类社会曾经主要靠体力来与自然搏斗。但是，一个以体力劳动为主要生存手段的社会必定是发展极其缓慢的社会。所以才有了几十万年的原始社会，才有了中世纪漫漫的黑夜。作为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

祖培根，率先喊出了“知识就是力量”的口号，震动着世界历史。以此为发端，人类社会迎来了科学突飞猛进地发展的春天，使人类社会在三百多年的时间里取得了大大超过人类自身几十万年才取得的进步。现在，人类社会已经不再主要靠体力，而是靠知识大幅度地推动社会的进步。圣西门曾经有个寓言颇能说明问题。他说，假如法国不幸地失去国王的兄弟和那些王公大臣、参事、议员、主教、元帅、省长和上万名大财主，并不会因此给国家带来政治上的不幸。但假如法国优秀的物理、化学、数学方面的学者、诗人、作家、军事与民用工程师，突然各自损失了五十名，法国马上就会变成一具没有灵魂的僵尸。

我们的民族落后了，我们的生活水准在世界各国中排在倒数第几位。这是一个必须正视的痛苦的现实。我们要奋起，但面临着太多的障碍。这重要的障碍，便是全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太低。我们面临着在世界各国的竞争中被淘汰的危险。中华民族要在世界民族之林中占有一席之地，还是要靠知识，靠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素质。

作为一个合格的社会成员，要想在现代社会中立足，没有一定的科学文化知识也是不行的。而且，社会愈发达，对公民的知识素质的要求就愈高。在人类的史前史，只要具有一定的体力，学会拿起一块石头去打另一块石头制成一个最简陋的工具，便是一个合格的公民。在中世纪，能识文断字便是秀才。现在小学生就能掌握的除法竟是当时的大学课程，甚至为学除法，不少人还要到当时文化发达的意大利去留学。步入现代社会，成为现代社会的合格公民，或者说，成为完成了社会化的公民，至不应具有中等以上文化程度。再往前看十年二十年，想想二十一世纪，现在的中等文化程度，到了那时，恐怕就如小学水平了，未免有点低得可怜。

知识的身价扶摇直上，知识在金钱面前又显得一筹莫展。真是一个充满着矛盾的社会现象。

改革，打破了高度集中的僵化的计划体制，冲破了平均主义。因此，改革给经济带来了活力，调动了人们的积极性，首先在劳动密集型产业中取得了成功。她，一个高中未毕业的女学生，从某种意义上说是顺应搞活流通领域的改革要求，发了财。市场规律的冲击一方面使僵化的体制发生松动，另一方面又使松动以后出现的缝隙被迅速占满了。她已经感到，钱不如以前好赚了。那么以后呢？劳动密集型产业，被学者看作是夕阳工业，潜力有限，而技术密集型产业，则是真正能引起社会经济突飞猛进地发展的朝阳工业，可以成十倍、成百倍地解放生产力。没有相应的科学文化知识，休想跻身于高知识高技术的行业。

知识的使用价值就是知识在商品经济中能够创造比单纯的体力劳动巨大得多的价值；商品经济也必然会以相应的反作用力来回报和酬谢知识的创造者和运用者。按劳分配仅仅被理解为按劳动时间来分配，这也是附加给社会主义实际上并不属于社会主义的理论误区。劳动时间只是现象，劳动效益才是价值。因此，按劳分配的第一要义是按劳动效益分配。但是，在特殊的历史层面上，知识的价值和价格也会发生背离。所谓“知识贬值”，只是发生背离的一种暂时的社会历史现象而已。知识不会贬值。随着改革的深入和政策的调整，知识的价值和价格，知识的社会身价和金钱效应，必然逐步统一起来。

卢飞、许涛，还有已经赚了一笔钱的她，都陷入了一种迷误，以为知识

贬值了，以为“读书无用”了。这是二十多年来的第二次“读书无用论”。第一次是令人心寒的浩劫，以“白卷英雄”为顶峰。那是“四人帮”居心叵测的阴谋导致的历史悲剧。这第二次却是在改革的关键时刻出现的，不能不令人格外揪心。那场浩劫造成的文化断层、知识断层、人才断层，刚刚才得以弥补，难道十年二十年以后还要再弥补一次么？弥补，毕竟是要付出巨大的代价的。

以为读书无用，知识贬值了，这是一种真正的近视。

人生苦短，学海无涯。学习知识，没有可以满足的时候。

一般来说，知识视野越宽阔越好；知识掌握得越多越好。但是，人类知识总量之巨大，短暂的人生充其量也不过只能撷取其中的极小一部分。

让我们列举几个数字：

人类的知识总量，在十九世纪，大约五十年才能增加一倍，到现在，大约每三年就增加一倍；据科学界统计，目前，全世界各类杂志已达三万五千多种，学科已达到二千四百多种，世界上每天就有二百多项发明，六千至七千篇科学论文发表……

在知识的海洋里泛舟，不光是乐趣。面对巨大的信息量，个人显得太渺小了。“水能载舟，亦能覆舟。”在知识的浪涛奔袭而来时，你是否想过，没等你游到成功的彼岸，就可能被知识的浪涛所淹没了？

张冰的分数一直排在全年级的第五位。他是被师生公认的成绩优异的学生，也是老师重点保护的对象。他没有生活自理能力，不了解社会，顺利考入大学以后，因为不大的一点挫折，便失踪了。后来，人们在河里发现了他的尸体，在宿舍里发现了一封遗书。杨晋西的学习成绩中等，但课外知识丰富，是不当班干部的学生领袖，颇有点振臂一呼，应者云集的号召力。他没有考上大学，进了一家乡镇企业，不久当上了厂长，很快使工厂的面貌发生了变化。

这是两个并不典型的例子。我们也可以随手拈来另外的例子。比如学习好的很快取得了成就；高考落榜者无所事事。我们总是可以找到证明任何一种论点的例子。而且，这两个例子好像又与上述论述相矛盾。不是说知识与成功，知识与社会发展成正比例关系么？为什么成绩优异的张冰和高考落榜的杨晋西会出现相反的结果？

这确是一个值得讨论的问题。

其实，我们在讲知识的重要性的时候，这知识已经逻辑地包含运用知识的能力。书本知识——暂且称为狭义的知识，只是人的知识的一个方面。现在的分数，又只是衡量学生书本知识的一个方面。而我们太习惯用分数来区分学生的优劣了。分数高的是优等生，被认为聪颖；分数低的是差等生，被认为是愚笨。我们总是难以冲破分数织成的罗网，把本不能完全说明问题的标准作为标准。我们经常被分数所迷惑，于是我们经常被分数牵着鼻子走，无论是学生、教师，还是家长、社会。如果从知识和能力的综合角度看，或许张冰并非优等生，而杨晋西恐怕算得上一个不错的学生了。

进一步说，要驾驭人生之舟在知识的浪涛里泛行，关键在于能力。我们只能接触知识大海中那极小的一部分知识，我们需要的只是和我们自己的人生有关的知识，而不得不舍弃那些关连不多的知识。能力，将决定我们的学习效率和知识的取舍。引人注目的是，最近联合国科技组织已经提出了文盲的新定义：“今后的文盲，不再是不识字的人，而是不会自学或学了知识

不会运用的人。”“仓库理论”已经过时，“两脚书橱”不再受欢迎。在未来的竞争中，能力将占更重要的地位。

能力，自然只有在知识的基础上才能形成。比如，没有知识，就无法进行合乎逻辑的思维训练，甚至连思维的材料都没有，当然谈不上提高思维能力；自学能力，也只有在学习过程中逐步形成，没有刻苦的学习经历的人，自学能力从何诞生，还能从天上掉下来么？但是，知识只有在能力的指导下才能活化。两者相比，能力是更积极、更主动、充满生气和创造力的方面，因而是更重要的。

人们至今仍盛赞七七、七八级大学生。论知识总量，这些被文革耽误了十年的一代人或许并没有多少优势，但是，他们深刻地了解这社会，懂得知识的重要性；他们有把握人生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他们很少有死读书死啃书本的。他们的社会责任感和实际能力成为他们起飞的两翼。他们走出校园时间不长，已经成为社会民主化和经济建设的重要力量。这种成才现象，难道不值得现在的中学生思考么？

能力的诸多方面不再赘述。愿即将走上社会的高中学生在人生的演习期扩大知识视野，提高各种能力，在踏入人生的门槛以后，左右逢源，迅速成功。

DO MYSELF

我们有世界上最伟大的母性。我们永远是父母心中的太阳。父母曾经有过他们自己的梦，有许多未变成现实的梦。当我们长大后，父母便把那些未实现的梦寄托在我们身上，他们希望梦也能遗传，但梦的遗传有时竟是那么困难。

小A已经不堪忍受了。她只是想自己做一次饭，和几个要好的同学庆祝一下十六岁生日。只是想热闹一番，想自己动手，想父母不在边上，想痛痛快快地和同龄人折腾折腾。可是妈妈还是请假了，还是赶回来为她准备生日宴席。很正规、很丰盛，但是没有嬉闹，没有气氛，没有滋味。甚至切蛋糕时的Happy your birthday的祝诵在她听来也是酸溜溜的。

伟大的母性哟！在她们眼里，我们永远是孩子，长不大的孩子。

妈妈操劳了一天，一肚子委屈，忐忑不安地寻找着原委。女儿哟，怎么那么不懂妈妈的心！女儿一脸不高兴，一头钻进了小屋，“呼”地关上了门。生日聚会变成了牢骚交流会。妈妈不敢贸然闯入，在外屋长吁短叹。

“我那爸爸，从来不让我上街买东西，至今不让我骑车，怕被撞死。每回游泳，非陪着我不可，生怕我淹死。”

“我在家里从来不干活。有时看到爸爸妈妈下班后疲惫不堪的模样，真起帮着干点，可他们硬是不让。每天只知道让我读书，好像能否考上大学全在节省这点时间了。”

“那次暑假我到爷爷那儿去，就四个小时火车，妈妈准备了一大包食物，足足可以吃三天。爸爸又打电报又挂长途，临上火车又千叮咛万嘱咐，好像我去登珠峰漂长江，经受伟大的考验似的。”

.....

他们满腹牢骚。他们想获得一点自由，只是干些自己想干的事情的自由，可怜天下父母心。伟大的母爱竟成了牢狱，成了枷锁。做父母的操碎了心。可是为什么不少操心？孩子长大了，已经抱不动了，为什么不让儿女下地走走？

我们理解母爱。天下最无私的爱。

光给予爱和接受爱是不够的。人生的路毕竟需要自己走，谁也代替不了。

那么，就尝试着自己走吧！坚决地自己走！

高岭不辞而别了。一踏进爷爷的家门便挂了一个长途电话，告诉父母平安到达。父母破涕为笑，看来我家那小子还行，有点闯劲。

柳旭在家里安上了触电保安器，使父亲大吃一惊。她不无得意地对父亲说：“电那玩艺儿，物理课上早学过了。”以后，父亲果真刮目相看，想安个接线板什么的，还经常请教女儿。

小儿子偷偷拿着提货单，瞒着父亲，找了几个同学，轻而易举地用平板车把冰箱拉了回来，此时，父亲正在为找车发愁呢！“以后让我骑车么？”儿子调皮地问。

他们爱他们的父母。他们要从父母的爱构筑的牢狱中挣脱出来。他们争取着父母的理解，证明自己能行，于是，他们获得了自己干点事的权利。

是的，我们要自己干！Do myself！中学，人生的演习期。我们不仅要有相应的知识，还应接触这社会，了解这人生。父辈可以告诉我们这社会、这人生是什么样的，或许对，或许错。不管相信还是不相信，最后还是要靠

自己去体验。我们要成为真正独立的人，有理想，有知识，会交往，懂生活。我们尽量自己干，试着自己干。我们不知道怎么干，注定会有失败。那有什么关系？因为我们在演习。演习时的失败终究要比真的失败来得令人宽慰一些。有机会碰碰钉子也是一件好事。别人携扶惯了，一旦失去了依傍，我们免不了会跌交。我们站起来继续走，便少了再跌交的机会。早点品尝人生的艰辛，我们会更快成熟。

别人还不相信我们，但我们已经长大。我们少年气盛，初生牛犊不怕虎。别人不给我们机会，我们就放开胆子自己干，创造机会去干。我们不在乎是否成功。我们只是要品尝这人生的滋味。

覃钢毛遂自荐想当个班干部。“班干部不是什么官，别人也不会说我是官迷。”他说：“我只是想证明一下自己的组织能力，看看自己是否有号召力。”他上任的第一件事是组织一次郊游。绞尽脑汁，精心设计。他决定起用黄彪这个常让老师感到头痛的学生，让他负责登山活动并穿插竞赛。黄彪在同学中有影响，敢说敢为，这叫用人之长。他让徐竟勤负责联系车辆，经费有困难，徐竟勤大概有办法疏通关系，从哪儿免费借辆车来。他让刘炳军到园林局要了五十棵树苗，那天正好是植树节，种完树以后再插上一块牌子，也好让班级扬扬名；回来的路上再到一个农贸市场去做一次物价调查，同学们还可以买点菜带回家。所有关节都打通了，一切顺利。

归途中突然下起了大雨，农贸市场已不见人影。太遗憾了，他想。忽然，他看到一块写着电视机厂的牌子一闪而过，一个主意马上生出。停车后，他径直闯进了厂长办公室：“我们想参观生产线，电话老也打不通，所以直接来了，真是抱歉。同学们已在外面等着了，能否临时安排一下？”他扯了个谎。厂长是个痛快人，当即同意，还让技术科长全面介绍了情况。接待室里，每个渴坏了的同学还免费喝到了一瓶汽水。

郊游成功，连老师都自叹弗如。

“当班干部影响学习，多不合算。”母亲说。

他自有一套理论：“组织一次活动，既要考虑同学的思想特点和兴趣爱好，又要考虑活动的目的意义，其复杂程度往往超过了解一道习题。这是对自己能力的最好的培养。控制论的创始人维纳说：‘由单个人完成重大发明的时代，已经同爱迪生一去不复返了！’未来的科学活动必须靠一个人才团，而不是靠单个人的天赋和孤军奋战，因此必须学会协调各种人员、各个部门的关系。当学生干部，利大于弊。”我们有许多事情可以干，可以试着自己干。

我们应该有 Do myself 的信心，即使事情没有成功，我们依然赢得了一份属于我们自己的人生，因为失败也是一种财富，使我们多了一份体验，多了一份坚强。上帝都允许青年犯错误，更何况一个中学生呢？

高一（3）班的同学组织了模拟审判会。这是一个棘手的“案子”。“被告”是个县农业局，强行把一个经营不错的个体养鸡场收归集体所有。这是新闻媒介披露的消息。他们在“法庭”上争论着，什么法人，什么所有制性质，什么侵权行为，一连串的新名词。双方“律师”唇枪舌剑，辩得自己也糊涂了。他们的触角开始伸向经济改革，伸向法律。他们又多了一层思考。

高二（1）班的同学走上街头推销书刊。一个摇着轮椅的小姑娘在书摊前足足停留了两个小时，阅读科技书籍。他们看出来，她没有足够的钱，她的眸子里闪烁着求知的欲望。“摇着轮椅没法进书店。”她说。“送给您吧！”

他说，心里充满了内疚。他平时老拿有残疾的邻居逗乐，还给她起了绰号。他们不也有高尚的灵魂么？人道主义在心里油然而生。

高二（2）班的同学参加了省青年刊物举办的“给省长提建议”活动。于是一条条建议寄到了编辑部：

“我们都敬佩张老师。她五十多岁了，为我们操碎了心。她的学生已满天下。省长，您能否给她评个特级教师？”“省里的大事能不能也让我们中学生知道？省长你别看不起我们！”

“省长，我想知道您是否懂外语。如果不懂外语，怎么能搞好对外开放？建议您学习外语。”

“爸爸妈妈老唠叨物价涨得太快。省长，你应该为民作主，赶快采取措施。”

……………

他们要议政参政了。他们提的问题或许太稚嫩了。但他们毕竟已经开始考虑一个省的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想到了，便会去关心、去了解。有了起始的稚嫩，便会有今后的成熟。

我们还可以直接尝试着进行发明创造。兰州十四中学生王念庆平时经常“胡思乱想”，比如眼镜为什么非要架在鼻子上？粘在额角上、眉头上不行吗？人为什么不能像“阿童木”一样，穿上“气垫鞋”飞速奔走呢？后来，得知宇航员为控制不了自己的排泄物和舱内垃圾而苦恼，他开始进行“控制垃圾”方案的设计，用什么物质来控制失重状态下四处飞游的垃圾？他从铁屑被磁石吸引想到粉尘被静电吸附，觉得都不行。应该找个什么东西来抓住像苍蝇一样乱飞的垃圾。他突然想起了粘苍蝇的胶纸，由此想到用胶纸来粘住垃圾的点子。一个新颖的设计方案诞生了。这项设计被首届全国青少年航天飞机科学实验方案征集评审委员会选定为首次上航天飞机作实验的项目。美国宇航员王赣骏说：“我能你也能。”王念庆说：“你能我也能。”

我们可以干的事情太多了。可以搞社会调查，了解物价变动的情况，了解知识在生产中的作用，了解大人们在想些什么，干些什么，了解我们这个社会是什么样的。可以搞些勤工助学，体验职业、体验生活的艰辛，体验付出后得到那些微报酬的欢欣——父母给的钱太不经花了，而汗水换回的钱会变得更加珍贵。

我们有充沛的精力。我们可以在家里干，在学校干，在社会上干。一份耕耘，便会有一份收获。我们不再游离于社会之外，我们离社会近了。这样，我们就可能迅速地迈进社会的大门，为社会所接纳。那时，我们可以自豪地说：“我已经成为社会化的独立的社会成员了。这是因为，I do myself。我们告别梦境，从天国回到人间；我们多了几份深沉，正在走向成熟。

我们走向成熟，或许也在走向世故；我们适应社会，或许也会被社会濡染；我们告别梦境，或许连做梦的乐趣也同时丧失。

青年有太多的梦，太多的虚无飘渺的梦。但是我们不能无梦。无梦，便同时没有了幻想和激情。过于现实了，反会被现实所淹没。

我们还是要梦，当我们成熟以后，我们反倒应该时时寻梦，要做梦，使生命重新焕发出活力。只是，那梦剔除了虚幻，留下了魅力，在现实的土壤上扎下了根基。

青春之梦和老成凝重联手，我们将如虎添双翼；使人生之路更充实、健康、完善、美好。

我们告别梦境。但我们不能没有梦。

